



FORWARD FASHION
HOLDINGS

Forward Fash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8



2022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2
企業管治報告	18
董事會報告	32
獨立核數師報告	54
綜合損益表	60
綜合全面收益表	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7
五年財務資料	14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范榮庭先生(主席)
陳幸儀女士(行政總裁)
陳漢榮先生
方日明先生
范麗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振球先生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伍鑑津先生
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余振球先生(主席)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伍鑑津先生
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余振球先生(主席)
陳幸儀女士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范榮庭先生(主席)
余振球先生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陳漢榮先生
范麗君女士

公司秘書

陳漢榮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海港城港威大廈
第6座12樓1204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forward-fashion.com

股份代號

02528

主席致辭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及投資者提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959.9百萬港元(2021年：1,228.3百萬港元)，按年下降21.9%。毛利率為47.3%(2021年：53.0%)，本集團產生淨虧損36.5百萬港元(2021年：溢利31.6百萬港元)。儘管本集團的業績受到COVID-19大流行及宏觀環境不明朗的重大影響，但本集團仍成功維持其零售份額，門店數量保持在184間，總零售面積超過34,000平方米。

隨著跨境旅遊重新開放，我們相信銷量將會回升。同時，我們擁有多個前景理想的新儲備項目，如Artelli。我們相信，作為一個融合了現代畫廊、流行藝術文化以及我們的時尚和零售實力的開創性沉浸式多元高級藝術空間，Artelli前景光明。憑藉在時尚行業積累的數十年經驗，我們創造了一個將藝術和零售相結合的獨特概念，可提供獨一無二的沉浸式藝術體驗。我們相信，Artelli的創新模式將會受到藝術愛好者和狂熱者的喜愛。能夠引領豪華藝術項目潮流，獨家展示世界知名藝術家及設計師的首秀系列，我們倍感自豪。第一間零售店於2022年10月在澳門開業，零售面積超過500平方米。

此外，我們很高興能與全球若干知名品牌合作，在下一個奢侈品零售勝地澳門金銀島酒店開設門店。該項目包括將首次進入澳門的國際知名法國高級百貨公司老佛爺百貨。

本人相信，對本集團而言2023年將是充滿期待及希望的一年。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對全體同事的貢獻以及所有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及本公司股東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本人對本集團的未來充滿信心，憑藉多年來積累的經驗及建立的零售網絡，我們將能夠實現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創造價值。

主席
范榮庭先生

香港，2023年3月3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統稱「大中華」)從事國際品牌時尚服裝零售，涵蓋知名設計師商標品牌、流行環球品牌，以及新進品牌。本集團採用多品牌及多店舖業務模式。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大中華經營184家自營零售店舖，其中163家零售店舖為商品品牌經營的單一品牌店舖，以迎合品牌的目標顧客，21家零售店舖為多品牌店舖，售賣多種本集團由不同國際品牌及我們自家品牌挑選的時尚服裝及時尚生活商品。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品牌組合有126個品牌，其中123個品牌為第三方品牌擁有人或其主要／授權特許人擁有的國際品牌。

於2022年，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大中華」)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大流行(「大流行」)繼續影響本集團於大中華的銷售。中國內地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由2021年的8.1%下降至2022年的3.0%，及消費品消費量於2022年下降0.2%。2022年前往澳門的旅客人數較2021年下降26.0%，旅客開支總額較2021年按年(「按年」)下降25.7%。因此，於2022年，本集團零售受到較大影響及本集團的收益按年下降21.9%。於收益減少268.4百萬港元中，澳門及中國內地分別錄得減少147.4百萬港元及99.7百萬港元，佔收益減少總額的54.9%及37.1%。

儘管大流行的影響正在緩解且邊境現已重新開放，惟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管理及成本控制措施，並將繼續密切監測局勢及迅速採取行動，以確保可保持穩健的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2022年的收益減至959.9百萬港元(2021年：1,228.3百萬港元)，按年減少21.9%，乃主要由於澳門及中國實施的「相對靜止狀態」大流行控制措施所致。單一品牌店舖及多品牌店舖按年減少29.5%及39.4%，而本集團的線上銷售錄得增長率339.2%。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亦按年增加46.4%，但批發按年減少15.8%。在大流行期間消費出現不利萎縮，通過主要於澳門、香港及台灣地區關閉表現不佳的店舖，本集團的平均可售樓面面積由2021年的36,547平方米減少至2022年的34,582平方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2022年		2021年		變動(%)
	百萬港元	佔收益%	百萬港元	佔收益%	
零售					
單一品牌店舖	668.4	69.7	948.4	77.2	(29.5)
多品牌店舖	131.9	13.7	217.7	17.7	(39.4)
網上銷售	116.4	12.1	26.5	2.2	339.2
	916.7	95.5	1,192.6	97.1	(23.1)
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	30.9	3.2	21.1	1.7	46.4
批發	12.3	1.3	14.6	1.2	(15.8)
總計	959.9	100.0	1,228.3	100.0	(21.9)

零售店舖數目、樓面面積及同店增長率的變動：

	零售店舖數目			可售楼面面積(平方米)						同店增長 (%)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於2021年		於2022年		平均	同店數目		
		開設	關閉	12月31日	12月31日	開設	關閉				12月31日
澳門	53	8	(25)	36	9,234	1,294	(3,924)	6,604	7,919	18	(29.3)
中國內地	145	27	(37)	135	23,098	5,267	(5,079)	23,286	23,192	92	(20.7)
香港及台灣	18	1	(6)	13	4,602	153	(2,416)	2,339	3,471	10	3.4
總計/整體	216	36	(68)	184	36,934	6,714	(11,419)	32,229	34,582	120	(21.8)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

	2022年		2021年		變動(%)
	百萬港元	佔收益%	百萬港元	佔收益%	
澳門	438.4	45.7	585.8	47.7	(25.2)
中國內地	449.8	46.8	549.5	44.7	(18.1)
香港及台灣	71.7	7.5	93.0	7.6	(22.9)
總計	959.9	100.0	1,228.3	100.0	(2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澳門

澳門於2022年之收益減少至438.4百萬港元，按年減少25.2%。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2022年澳門訪客人數按年減少26.0%，而訪客開支總額按年減少25.7%。本集團於2022年開設8家店舖、關閉25家店舖，同店銷售額負增長29.3%。

中國內地

2022年，中國內地錄得449.8百萬港元的收益，按年減少18.1%。本集團透過保留業績良好的店舖精簡店舖組合以避免客戶流失，店舖數量於2022年減至135家，而於2021年為145家，同店增長率為負20.7%。於2022年，本集團開設27家店舖及關閉37家店舖，平均樓面面積按年上升4.1%。

香港及台灣

來自香港及台灣的銷售收益分別按年減少22.8%及25.2%。兩個市場均反復出現大流行導致業務表現不穩定，本集團於2022年精簡了兩個市場的店舖組合。本集團於2022年在香港開設1家店舖，並關閉其他4家店舖，平均樓面面積減少601平方米，按年減少31.0%。本集團於2022年在台灣關閉2家店舖。

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時尚服裝及時尚生活產品之已售存貨成本及為品牌擁有人提供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之成本。銷售成本於2022年減少至505.7百萬港元，或按年減少12.4%，主要由於銷售減少所致。

因此，2022年的毛利減少196.9百萬港元，或按年減少30.2%，至454.2百萬港元，而毛利率自2021年的53.0%降至2022年的47.3%。於大中華地區中，於2022年，中國及澳門銷售的毛利率分別減少320個基點及760個基點至47.7%及46.9%，乃由於澳門及中國實施的「相對靜止狀態」大流行控制措施所致。由於關店進行清倉拍賣令折扣優惠增加，香港及台灣地區的銷售毛利率於2022年下降860個基點。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2022年的其他收入為3.3百萬港元，包括政府補助，按年減少69.8%。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7.4百萬港元，2021年錄得其他收益淨額17.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1)2022年的匯兌虧損9.5百萬港元；(2)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2.0百萬港元及(3)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收益0.9百萬港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於2022年減少至371.7百萬港元，或按年減少25.0%，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可變租賃開支分別減少46.5百萬港元、43.7百萬港元及19.0百萬港元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於2022年減少至94.3百萬港元，或按年減少19.3%，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減少8.8百萬港元及7.6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淨額於2022年減少至18.5百萬港元，或按年減少9.3%。減少乃主要因租賃負債結餘較低導致租賃負債利息開支下降9.3百萬港元及因平均銀行借款結餘較低導致銀行借款利息下降9.6百萬港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為2.1百萬港元(2021年：15.5百萬港元)。

年度(虧損)/利潤

本集團於2022年錄得淨虧損36.5百萬港元，而於2021年錄得利潤31.6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收益減少268.4百萬港元所致。

季節性

本集團的銷售表現受季節性波動影響。我們一般在冬季比夏季錄得較高收益，因為冬季服裝單價一般高於夏季服裝。本集團在聖誕節及農曆新年前一個月等節慶以及中國內地長假傳統旺季錄得較高收益。由於一年內上半年及下半年的節日及假期相若，故上半年及下半年一般錄得相同比重的收益。

財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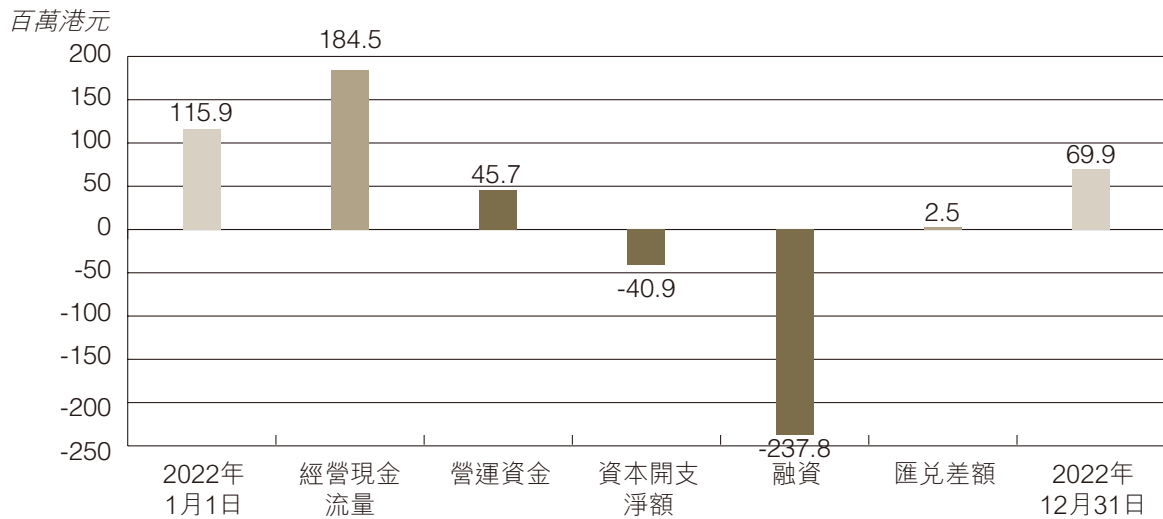
營運資金架構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0.3百萬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5.7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流動資產減少129.5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預付款項減少111.5百萬港元，由流動負債減少123.8百萬港元所抵銷，該等流動負債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分別減少53.9百萬港元及56.5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管理

本集團致力維持穩健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以應付正常營運、發展需要及突發事件。於2022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69.9百萬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46.0百萬港元，詳情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0倍，2021年12月31日則為1.0倍。流動比率保持一致乃主要由於流動資產減幅與流動負債相同所致。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為58%，於2021年12月31日則為59%。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58.5百萬港元的一幢樓宇、18.0百萬港元的受限制現金及34.8百萬港元的人壽保險合約投資已分別被抵押以取得銀行借款的第一按揭、信用貸款及信貸融資。

資本承擔

於本年末，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撥備的重大資本承擔(2021年：無)。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採購的商品主要以歐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零售營運主要面臨人民幣、澳門元、新台幣及港元的風險。然而，本集團預期外匯波動不會對其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以遠期合約對沖外匯波動。本集團通過定期審閱其外匯風險淨額以管理外匯風險，並致力透過定期審閱與供應商、品牌擁有人的匯率縮減該等風險。

展望

於2022年，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大流行」)，本集團的業務受到較大影響，多間門店長時間關閉，特別是在2022年第二季度上海封城期間。

誠如2021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或會受大流行及／或大中華其他不利公共衛生發展情況的不利影響。該等事件嚴重干擾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且對消費者信心、宏觀經濟環境以及股市的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

然而，本集團業務已培養出韌性，在對旅客重新開放邊境後，經濟正展現出復甦跡象。於2023年，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嚴格的合規及內部控制。本集團將保持審慎態度，密切監控商業環境，並將提前作出規劃，隨時準備抓住良好的商業機會，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2020年1月13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及其股份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140.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80.9%，及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者相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載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概要：

	佔總額 百分比 %	所得 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2022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預期時間表
增設本集團零售店舖	50.3	70.4	70.4	-	
將本集團現有零售店舖升級	9.2	12.9	12.9	-	
發掘新品牌	24.0	33.6	10.3	23.3	於2023年12月 31日或之前
設立及執行中央零售管理系統	10.8	15.1	11.6	3.5	於2023年12月 31日或之前
加強本集團網上銷售	5.7	8.0	8.0	-	
	100.0	140.0	113.2	26.8	

茲招股章程披露，本集團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預期時間表內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然而，由於爆發大流行及其對全球經濟(包括大中華服裝零售市場)的不利影響，本公司已建議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估計時間延長至2023年12月31日或之前，以提高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靈活性。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金額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業務市場情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其可能根據市況作出變更。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預期時間表的重大變動(如有)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最新情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2年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採納具競爭力的薪酬政策，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優質人才。薪酬待遇會作定期檢討，以反映市場慣例及僱員表現。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約1,080名僱員(2021年12月31日：1,300名)。2022年的總員工成本為180.9百萬港元(2021年：232.8百萬港元)，按年減少22.3%。

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無注意到報告期後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任何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范榮庭先生，67歲，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彼於2019年5月16日首次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7月26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之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行政及整體方向。

范先生服務本集團超過十年。范先生對本集團的業務擴展而言極為重要，並監督本集團整合多品牌店舖的策略，如 *UM*、*UM Junior* 及 *WF Fashion*，展示由我們一系列國際品牌、設計師商標及自家品牌 *UM*、*UM • IXOX* 及 *IXOX* 服裝產品中精選的各式各樣高端時尚服裝及名貴時尚生活產品。在其領導下，本集團持續擴展品牌組合及零售網絡，在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提升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

范先生於1986年4月取得中國廣東省個體開業醫生合格證書(牙科)。於2017年11月，彼獲認可為澳門美國商會成員。

范先生為范麗君女士之父親及方日明先生之舅父。

陳幸儀女士，46歲，於2019年7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女士亦為本集團之行政總裁及本集團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行政。

陳女士服務本集團超過十年。彼於2005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康弘(中國)有限公司深圳辦事處的營運經理，亦為范榮庭先生之秘書。其後，彼於2011年1月晉升為首威貿易(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3年1月進一步晉升為本集團之首席營運官。自2016年1月起，彼擔任本集團之行政總裁。

陳女士於1998年6月獲深圳職業技術學院頒授商務英語專業專科學歷證書。彼分別於1996年10月及1997年9月取得劍橋大學考試委員會的商務英語證書第1級及商務英語證書第2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漢榮先生，48歲，於2019年5月16日首次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7月26日調任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陳先生於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科盈集團有限公司(「科盈集團」)之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財務管理。

陳先生於時裝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自1996年5月至1999年4月受聘於澳洲Barro Group Pty. Limited，擔任助理會計師。自1999年4月至2001年4月，彼擔任澳洲7-Eleven Stores Pty. Ltd.的財務分析師。彼亦自2001年11月至2004年9月任職於Prada Asia Pacific Limited，最終擔任的職位為庫務分析師。自2004年9月至2011年2月，彼於Christian Dior Far East Limited擔任業務分析師，其後於2007年12月晉升為總經理(美國關島及塞班島)。自2011年3月至2013年7月，彼擔任過往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I.T Limited(股份代號：0999)之附屬公司i.t apparels Limited的主席行政人員。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13年10月起至2014年10月擔任Hugo Boss Hong Kong Ltd.之監控主管。

陳先生於1996年3月畢業於澳洲墨爾本大學，取得商學士學位。其後，彼於2002年6月取得澳洲墨爾本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7年，彼進一步完成香港理工大學的服裝及紡織學(全球化服裝管理)文學碩士學位(含學分)。彼於2001年8月獲認可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並於2004年7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方日明先生，37歲，於2019年7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營銷策略。

方先生服務本集團超過10年。彼於2007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澳門盈南有限公司(「澳門盈南」)的營運助理，分別於2009年9月及2010年3月晉升為高級買手及見習區域經理。彼於2011年3月進一步晉升為澳門盈南的區域經理。自2017年3月起，彼一直為澳門盈南的區域總監及代理總經理。

方先生於2007年7月畢業於英國諾丁漢大學，取得金融、會計及管理學榮譽文學士學位。

方先生為范榮庭先生之外甥及范麗君女士之表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范麗君女士，35歲，於2019年7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業務發展。

范女士服務本集團超過十年。彼於2011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科盈集團之戰略部主管。

范女士於2009年7月完成美國康奈爾大學的應用經濟及管理證書課程。其後，彼於2010年5月取得美國南加州大學的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范女士亦曾於美國帕森設計學院修讀時尚營銷學。

范女士為范榮庭先生之女兒及方日明先生之表妹。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振球先生，50歲，於2019年12月1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余先生於會計、企業融資、合規及審計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自1994年於一家大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展開其事業，其後於香港多家上市公司及跨國公司工作，分別擔任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余先生自2017年12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9年12月至2021年9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佳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1月起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3)的首席財務官並自2021年4月起被任命為公司秘書。

余先生於1994年12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於2005年6月，彼亦取得香港都會大學(前稱香港公開大學)的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余先生於2002年11月獲認可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2005年7月及2002年10月，彼分別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註冊為執業會計師。於2007年3月，彼獲認可為國際財務管理協會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於2015年4月，彼亦獲認可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2016年9月，彼獲認可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伍鑑津先生，49歲，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成員。伍先生於財務及會計擁有逾25年經驗。彼曾任職多間不同的香港上市公司，負責有關財務管理、企業融資、併購、投資者關係管理及企業管治等工作，擁有豐富經驗。伍先生(i)於2015年9月至2021年12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43)的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ii)於2018年8月至2021年6月擔任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4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iii)於2021年9月至2022年12月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3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伍先生分別自2002年7月及2002年12月起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此外，彼分別自2010年12月及2009年9月獲認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伍先生於2003年1月畢業於澳洲蒙納殊大學，取得商學士學位。其後，彼於2006年3月取得上海財經大學的管理學碩士學位。於2014年11月，伍先生進一步完成香港中文大學的法學碩士學位。

施榮懷先生 *綢紫荊星章、太平紳士*，61歲，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施先生於投資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任職多間不同的香港上市公司。彼(i)自2008年10月起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恒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ii)自2016年11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其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19年2月起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iii)自2018年4月起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智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2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iv)自2018年12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v)自2020年2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建中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vi)自2022年3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7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施先生分別於2011年及2015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及頒授銅紫荊星章。彼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人口資源環境委員會副主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北京市委員會常務委員、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會長、香港特區政府勞工顧問委員會委員、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永遠名譽會長、香港再出發大聯盟副秘書長、香港貿易發展局內地商貿諮詢委員會主席、香港話劇團理事會成員、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施先生亦於2016年獲選為香港特區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

施先生於1985年5月取得美國威斯康辛大學拉克羅斯分校理學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馮詩雅女士，44歲，於2017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初級人力資源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行政運作。

馮女士於時裝業的人力資源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自2000年6月至2006年7月受聘於佐丹奴有限公司，起初擔任見習生，其後晉升至人力資源主任。自2006年7月至2008年2月，彼任職於太古資源有限公司，起初擔任人力資源主任，其後晉升至高級人力資源主任。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08年2月至2017年7月任職過往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I.T Limited(股份代號：0999)的附屬公司i.t apparels Limited，最終職位為高級人力資源經理。

馮女士於2000年11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市場學)學位。其後，彼於2005年9月取得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的法律研究文憑。於2011年11月，彼進一步取得香港浸會大學的戰略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蔡展忠先生，48歲，於2016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資訊科技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資訊科技運作。

蔡先生曾於亞太區內擔任多個資訊科技職務，擁有逾20年經驗。自1997年6月至1998年10月，彼任職於Christian Dior Far East Limited，最終職位為電子數據處理助理。自1998年10月至1999年1月，彼擔任藍鐘亞洲有限公司的資訊科技支援專家。自1999年2月至2000年6月，彼任職於Louis Vuitton Pacific Limited，最終職位為資訊科技支援專家。自2000年6月至2001年1月，彼擔任Delirium (HK) Limited的顧問。

自2001年2月至2001年11月，蔡先生擔任Raymark Asia Limited的項目顧問。自2002年9月至2005年5月，彼擔任梅賽德斯 - 奔馳中國有限公司的資訊科技管理主任。自2005年5月至2011年12月，彼重新加入Christian Dior Far East Limited，擔任助理資訊科技管理經理。自2012年3月至2013年12月，彼亦擔任英國的J. Choo Limited的項目經理。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14年1月至2015年11月擔任J.Choo (Asia) Limited的業務營運經理(亞洲地區)。

蔡先生於1996年12月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電子計算機工程學榮譽工學士學位。彼自2005年9月起獲美國國際項目管理學會認可為國際項目管理師，並於2010年3月通過信息技術基礎架構庫第三版本Foundation考試。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以確保資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深明在本公司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加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的重要性，以達致有效的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頒佈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致力實行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均衡的目標，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可有效行使獨立判斷。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規定準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遵守交易規定準則及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7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2022年12月31日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重大合約。

競爭權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范榮庭先生及陳幸儀女士於中國從事時裝零售之公司持有股權及／或擔任董事職務，進一步詳情載於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的2022年年報「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一節。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控股股東、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及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負責制定整體策略以及審閱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決定或考慮的事宜涉及整體集團策略、年度預算、年度及中期業績、就董事的委任或重選提出建議、批准重大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

董事會向管理層轉授權力及責任以管理本集團的日常事務。此外，董事會亦授權董事會轄下各個委員會履行多項職責。有關該等委員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評估彼等的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均為被視為獨立人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兩名人士擔任，以確保彼等各自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負責性。范榮庭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而陳幸儀女士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范榮庭先生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的策略規劃。陳幸儀女士負責整體業務營運及制訂業務規劃。本公司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已獲清晰確立。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特定任期委任，且彼等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越人才，擁有法律、會計及金融領域的學術及專業資格。憑藉彼等於各類行業所獲取的經驗，彼等能提供強大支持以有效履行董事會的職務及職責。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此乃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維持穩健及激勵。董事不時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於年內，全體董事均已閱讀載有已更新的新慣例、規則及法規的材料，以令彼等獲提供有關作為一間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務的最新消息。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2019年12月17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制定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

目的

該政策旨在制定工作方式，以確保董事會擁有必要的適當技能、經驗及觀點多樣性，以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表現，並保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

一般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表現，加強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本公司認為促進董事會層面的多樣性乃屬重要。

在確定董事會的組成時，董事會的多樣性應考慮各種因素，包括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獨立性、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董事會的所有委任均應基於候選人的優點及可為董事會、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或其聯屬公司的積極貢獻。

可衡量的目標

為實現性別多樣性，候選人篩選將於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後基於一系列多樣性標準作出，包括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獨立性、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最終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的優點及對董事會的貢獻。

實現性別多樣性的繼任規劃

尤其是，為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多樣性，本公司應：

- (a) 參照持份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地方的最佳慣例，維持性別多樣性適當的平衡；
- (b) 不時識別及挑選在不同領域具有各種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並將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性列入名單，以發展董事會潛在繼任人儲備；
- (c) 繼續採取措施促進高級管理層等所有層級的性別多樣性；及
- (d) 提供職業發展機會及資源培訓女性員工，以將彼等提升到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會級別，以便本公司擁有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潛在繼任人儲備。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監督

提名委員會將監督該政策的實施，並會於考慮所有相關多元化層面的益處後每年至少對董事會的組成進行一次審查，並在就任何董事會委任提出建議時遵守該政策。提名委員會亦將確保董事會的多樣性被視為評估董事會有效性的一部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總體上對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的多元化感到滿意。董事會已檢討該政策，並認為該政策屬有效。

員工多元化

本集團旨在為員工提供多元化的工作環境，為所有員工提供平等的機會，不會因性別、種族、年齡、國籍、宗教及性取向以及任何其他方面的多元化而作出歧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僱傭326名員工，其中女性佔58.9%，男性佔41.0%。董事會將繼續根據上市規則監督及審查員工的多樣性。

確保董事會接收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

為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意見，董事會致力於持續評估董事會的獨立性，當中考慮的相關因素包括向管理層及董事會提出建設性挑戰，以及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表達意見的能力。

本公司已建立多個渠道鼓勵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公開及保密的方式表達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就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上討論的事項向管理層尋求進一步的資料及文檔。彼等亦可與主席私下會面。彼等可向本公司秘書尋求幫助，如有需要亦可向外部專業顧問尋求獨立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彼等能夠繼續作出獨立判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在職能及判斷方面獨立非執行董事乃屬獨立，並且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性標準。董事會已審查了該政策，並認為其屬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在每年大約每季定期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會例行會議的通知須於會議舉行前至少十四天送呈全體董事，讓全體董事有機會出席會議以及提呈將於會議中討論的事宜。董事會於2023年3月30日舉行會議，並(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2022年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下表載列各董事於本公司自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范榮庭先生(主席)	5/5
陳幸儀女士(行政總裁)	4/4
陳漢榮先生	4/4
方日明先生	4/4
范麗君女士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2/2
余振球先生	5/5
伍鑑津先生	5/5
施榮懷先生(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3/3

股東大會

於2022年已舉行一次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便從具體方面監督本公司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forward-fashio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並可根據股東的要求而提供。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運作。董事會有責任確保實體內設有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框架，包括針對重大業務程序的成效及效率、保護資產、妥善存置會計記錄及財務資料的可靠性，以及非財務因素(如營運關鍵績效指標的選取)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已將針對本集團管理設立及維持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倫理標準框架的責任委派予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余振球先生(主席)、伍鑑津先生及施榮懷先生(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共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下表載列審核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1/1
余振球先生(主席)	2/2
伍鑑津先生	2/2
施榮懷先生(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1/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i)制訂及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ii)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長期獎勵報酬或股權計劃提供建議；及(iii)對員工福利安排進行評估及提供建議。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共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下表載列薪酬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1/1
余振球先生(主席)	1/1
陳幸儀女士	1/1
施榮懷先生(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委任及罷免及就繼任計劃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在評估董事會組成情況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各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專業資格、地區及行業經驗、教育及文化背景、技能、行業知識、聲譽及性別。如有必要，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議定旨在使董事會達到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將其推薦予董事會以供採納。

確定及選擇董事的適當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之前，將考慮人選的性格、資格、經驗、獨立身份以及補充企業策略及達成董事會多元化所需的其他相關標準。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共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下表載列提名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1/1
范榮庭先生(主席)	1/1
余振球先生	1/1
施榮懷先生(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不適用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於2021年3月31日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列明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提名政策訂明若干甄選標準及董事會成員繼任規劃考慮事項。

提名政策重新制定如下。

1. 提名委員會於履行其職務時須充分考慮下列原則：
 - (a) 就董事會的組成－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業務要求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經驗及多樣化觀點。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及
 - (b) 就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一應設有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的董事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程序，並設定有序的董事繼任計劃(如認為有需要)。此應確保董事會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全體董事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定期接受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2. 用於考慮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的標準，應視乎候選人是否能投入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事務，並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技術、技能及知識方面的多元化)，使董事會能有效履行其職責，尤其是下文所載各項：
- (a) 參與董事會會議，在涉及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上作出獨立判斷；
 - (b) 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發生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領導作用；
 - (c) 應邀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其他管治委員會成員；
 - (d) 透過出席及參與董事會或任何委員會，以其技能、專業知識、不同背景及資格為其所服務的董事會及任何委員會作出貢獻；
 - (e) 監督及監察本公司在達致既定之企業目標及目的的表現；
 - (f) 遵守董事會不時訂定，或本公司憲章文件不時所載，或法例或上市規則不時訂立的任何要求、指示及規例(如適用)；及
 - (g) 倘建議委任候選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則須根據(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3.13條(經聯交所可能不時作出修訂)所載的因素評估其獨立性。

董事提名程序

於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條文規限下，倘董事會釐定所需新增或替代董事，提名委員會將採取各種渠道以識別適當候選人，包括來自董事、股東、管理層、本公司顧問及外部獵頭公司的推薦。

退任董事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及(倘適用)推薦該名退任董事於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一份載有該名退任董事必要資料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前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任何人士出選董事。有關動議的程序載於本年報第30頁。

董事會將不時審閱提名政策並監察其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及遵守監管規定及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明瞭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董事並未知悉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任何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關於其對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4頁至第5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企業文化

董事會已制定本集團的宗旨、價值觀及策略，並確保其符合本集團的文化。本集團致力於採取積極審慎的經營策略，向客戶推介優質時尚品牌，並豐富本集團時尚品牌的數量及多樣性。本集團將繼續謹慎挖掘潛在投資及商業機會以實現可持續增長，並為股東帶來有吸引力及可持續的回報。

在本公司的核心價值觀中，透過將誠信元素滲入到我們業務的各個方面，本集團大力宣揚僱員關係、道德行為及誠信文化。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行為必須合法、道德及負責任，這是本公司文化的一部分。在促進及維護該文化時，我們會不時進行相關培訓，以加強商業道德及誠信的必要標準及規範。該誠信文化亦已載入員工手冊，並納入反腐敗政策及舉報政策等各種政策中。健康的企業文化對良好的企業治理而言十分重要，而良好的企業管治乃本集團達致長遠可持續成功的關鍵。

反腐敗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在其業務交易中遵守及維護高標準的商業誠信、誠實、公平、公正和透明。

為此，本公司已制定並採納反腐敗政策，以加強其董事及僱員的行為標準，並確保我們的董事及僱員遵守高標準的商業道德，遵守本集團運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法規。該政策概述了本集團對保持高道德及誠信標準的期望，以及預防、發現、處理及報告任何涉嫌欺詐、腐敗及違規行為的框架。

本集團定期對賄賂及腐敗風險進行內部監控和評估，以確保防止賄賂及腐敗活動。

企業管治報告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舉報政策以盡量達到高水平的透明、廉潔及問責。該政策建立一套制度，可供董事、僱員或第三方(包括客戶、供應商、分包商)向本集團報告任何涉嫌欺詐、瀆職、不當行為或違規行為。董事、僱員或有合理疑慮的第三方可透過郵件或電子郵件或親自到本集團辦公室向本集團舉報。本集團將竭力保護舉報人免受傷害，且所有舉報均會被保密。

於回顧年度，並無有關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及整體運營產生重大影響的欺詐或不當行為事件被舉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繼續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當中載述於推薦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必須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增長，以及股東價值。董事會可釐定及向股東派付其認為合適的中期及特別股息，並可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釐定／建議任何財政年度／期間任何股息之次數、金額及方式時，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有影響的經濟情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
-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營運，包括未來現金承擔及投資需求以維持業務之長期增長方面；
- 本集團當時及未來現金流動狀況及資金需求；及
- 董事會視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派息率。

核數師酬金

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而向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付或應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按服務類別) 千港元
審核服務	2,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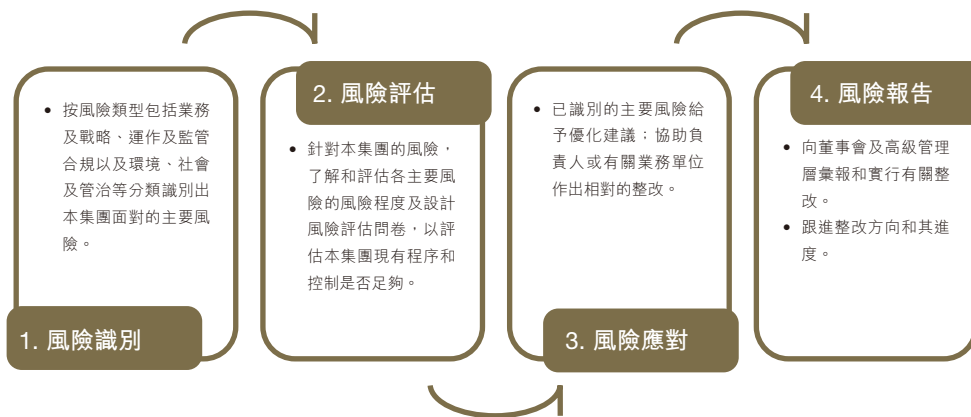
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有關員工持股計劃的諮詢服務的專業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為了實現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是建立、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監督管理行為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有效性。管理層負責從頂層設定基調、進行風險評估及自行設計、實施及維持內部監控。本集團業務實體公司的運作是基於政策及程序構成的基礎，以闡明所需要的控制標準。該等政策及程序涵蓋各個方面，包括營運、財務及會計、人力資源、監管及法規、授權的安排等。



本集團已進行年度企業風險評估，以評估本集團為實現其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在風險評估過程中，已識別出可能影響本集團應對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策略目標的重大風險。這些風險是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影響的重要程度優先排序。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審計

本集團已委聘內部審計職能，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內部審計職能獨立於營運管理，以進行內部審計檢查。審核乃根據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內部審計規劃進行，以審閱本集團的主要營運、財務、合規及風險管理控制。於內部審計過程中，內部審計職能將識別內部監控缺陷及不足，並提出改善建議。內部審計結果及監控缺陷會告知內部審計職能及管理層，彼等負責確保該等缺陷於合理期間內修正。另外，亦會進行跟進審計以確保實施補救行動。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連同審核委員會已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全面審閱。該審閱涵蓋2022財政年度及所有重大監控，包括營運、財務及合規監控，以及考慮變動的性質及重大風險的程度，以及本公司能否應對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並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及充足。董事會亦已審閱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歷、培訓計劃及相關預算，以及財務報告相關程序及上市規則的合規情況，並認為其屬有效及充足。

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相關條文下有關披露內幕消息／價格敏感資料的責任。本公司已實施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包括：

- 設立程序以維持與本集團有關的價格敏感及／或內幕消息的保密性；
- 與所有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接觸到內幕消息的僱員溝通有關程序，並提醒彼等須不時遵守有關程序；及
- 處理事務時密切考慮上市規則及相關指引下的披露規定。

公司秘書

陳漢榮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直接向董事會報告，其負責(其中包括)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最新及即時的資訊。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戰略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

如該政策所述，本公司與其股東建立以下溝通渠道：

- 年度及中期報告、公告和通函等公司通訊會以紙質形式刊發，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rward-fashion.com；
- 本公司的網站資料將不時予以更新，以向股東及投資者報告本公司的最新發展；
-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及
- 股東可透過郵寄或電子郵件方式向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以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出詢問。

董事會已審閱該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其有效。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各實質上獨立的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之日期持有不少於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之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的方式，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要求中註明的任何事務。該大會應在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推展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提呈決議案之股東可依循上段所載程序向本公司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就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

聯絡詳情

股東可發送上述查詢或要求至下列地址：

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6座12樓1204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

電子郵件：ir@forward-fashion.com

為免生疑問，為使上述查詢或要求生效，股東須於上述地址存置及發出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公司憲章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公司憲章並無變動。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最近公佈了上市規則的多項修訂，以實施於2021年11月19日刊發的「海外發行人上市制度的諮詢總結」的建議。該等上市規則修訂包括引入一套適用於所有上市發行人的共同核心股東保障標準(載於上市規則附錄三)，為所有投資者提供同樣水平的保障。

為符合核心股東保障標準，與科技發展保持同步，及在召開股東大會方面為本公司提供靈活性，董事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會提呈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的建議，建議修訂的詳情將載於應屆股週年大會通告內。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呈列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通過多品牌及多店舖業務模式在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從事國際品牌時尚服裝零售，涉及的品牌涵蓋知名設計師品牌、環球流行品牌、以至新興品牌。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資料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年內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60至61頁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並無建議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2年中期股息(代替末期股息)：零)。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至2023年6月1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的「主席致辭」一節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與其重要持份者關係的討論亦載於本年報的「主席致辭」一節。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該等適用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

環保政策及業績

本集團致力於建設環境友好型企業，對保護自然資源非常關注。本集團努力通過節約用電及鼓勵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回收再用來減少對環境造成的不利影響。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有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所規定的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過去五個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46頁。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年內，本集團與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附註41。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約為236百萬港元(2021年：300百萬港元)。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相關規則及法規參與若干退休福利計劃。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項寬免。

股本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亦無任何股本掛鈎協議於年末仍然存續。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范榮庭先生(主席)
陳幸儀女士(行政總裁)
陳漢榮先生
方日明先生
范麗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振球先生
張振宇先生(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伍鑑津先生
施榮懷先生(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薪酬政策

本集團根據其僱員(包括董事)的績效、資歷及能力給予彼等薪酬。本集團的僱員須進行定期工作績效考核以釐定彼等的晉升前景及薪酬。根據本集團的盈力能力，本集團亦可能向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

董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董事服務合同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或委任函，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等均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重選。彼等的薪酬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職務釐定，並由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

為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出現任何可能競爭，范榮庭先生及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各自為一名「契諾人」，統稱「契諾人」)已於2019年12月17日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契諾人各自共同、個別、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各自之受託人)保證及承諾，於自上市日期起計至下列最早發生者期間內(i)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之日；(ii)契諾人不再為控股股東之日；或(iii)契諾人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或共同或分別於其中擁有權益之日為止，其不會並將盡最大努力促使任何契諾人、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及不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受控人士」)及任何契諾人及／或任何契諾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公司(不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受控公司」)不會(無論自身或與任何人士、法人團體、合夥人、合資企業聯合或透過其他合約協議，無論直接或間接，以及無論是否以營利為目的)開展、參與、持有、從事、於其中擁有權益、收購或經營(在各情況下不論作為股東、董事、合夥人、代理人、僱員或其他身份及不論為利潤、回報或其他目的)，或向任何人士、實體或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以開展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以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可能不時開展或從事業務的有關其他地區從事或擬從事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活動。

各契諾人進一步承諾，倘任何受控公司獲提供或知悉任何直接或間接從事或擁有任何業務或活動的業務機會(「新業務機會」)，而該等業務或活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經營或擬經營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其應以書面形式通知本集團，其不會並應促使其受控人士或受控公司不投資或參與任何項目或新業務機會，除非本公司已否決該項目或新業務機會。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負責檢討及審議是否接受契諾人或受控公司轉介的新業務機會。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到范榮庭先生有關一個新業務機會的書面通知，此業務機會涉及投資一個中國品牌平台(「CB平台」)，該品牌擬投資服裝品牌項目(包括初創服裝品牌項目)，其目的為培育中國設計師品牌的發展，此可能會與本集團現有及未來的業務構成競爭且范榮庭先生所獲提供或已知悉該機會。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審議是否接受范榮庭先生轉介的與CB平台有關的新業務機會，並決定由於投資CB平台的潛在高風險及資金需求，本公司將不會投資於該業務機會，故董事會一致否決與CB平台有關的新業務機會。於收到本公司的不接納通知後，范榮庭先生決定與陳幸儀女士聯手開展新業務機會，並透過下文「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一節所載實體於CB平台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合規狀況，並宣佈其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不知悉契諾人有任何不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在競爭性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競爭業務之性質	權益性質
范榮庭先生	深圳致尚品牌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榮信貿易(深圳)有限責任公司	通過CB平台於中國開展時裝零售業務 通過CB平台於中國開展時裝零售業務	董事及股東 股東
陳幸儀女士	深圳致尚品牌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榮信貿易(深圳)有限責任公司	通過CB平台於中國開展時裝零售業務 通過CB平台於中國開展時裝零售業務	股東 股東

經考慮上述業務的規模及範圍後，董事會認為不太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任何重大競爭。雖然范榮庭先生擔任深圳致尚品牌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但彼並不參與其投資項目的日常運營。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能力獨立於上述公司的業務並按公平基準經營本集團的業務。上述董事於就本集團業務及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作出決策時，已並將會以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

除上述披露外，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董事並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可從本公司的資產獲得彌償，就其將或可能作出任何行為、同意或忽略或有關執行其職務而可能產生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於2019年12月17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計劃於2020年1月13日(「**上市日期**」)生效。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承授人(定義見下文)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或潛在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

2.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及釐定參與者資格的基準

董事會依循及遵照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條文，可酌情將購股權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諮詢人或潛在僱員、諮詢人、執行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董事)，以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已向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人、代理及顧問(統稱「**合資格參與者**」)，以及董事會可根據其認為合適的條件全權酌情選定的人士。

3.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直至自上市日期起計第十週年為止期間(「**計劃期間**」)有效及具效力，其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然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以使於該期限之前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可能規定的其他方式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而於該期限之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應繼續有效，並可按照購股權計劃行使。

4. 授出購股權

(a) 提呈要約

要約應以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形式的要約文件(「**要約文件**」)向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要求參與者承諾按獲授購股權的條款持有購股權，並受購股權計劃條文的約束。

(b) 接納要約

在本公司於要約文件所載的最後接納日期或之前接獲要約文件副本(包括由承授人正式簽署的購股權接納文件)連同作為授出購股權代價以本公司為受款人的1.00港元匯款後，購股權應被視為已授予(受購股權計劃若干限制的規限)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並獲其接受，且於簽發購股權證書時視作已生效。有關匯款在任何情況下概不退還，且應視為行使價(定義見下文)的部分付款。一經接納，購股權即自提呈要約之日(「**要約日期**」)起授予相關承授人。

董事會報告

(c) 授出時間的限制

(i) 本公司不得在獲知任何內幕消息後授出任何購股權，直至該內幕消息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公佈為止。尤其是，不得在緊接以下日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前一個月期間內授出購股權：

- (1) 就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或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無論是否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業績而須通知聯交所的董事會會議日期；
- (2)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公告或刊發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業績公告(無論是否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的截止日期，兩種情況均截至該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中期期間(視情況而定)的業績實際公佈日期止。不得授出購股權的期間將涵蓋延遲刊發業績公告的任何期間；
- (3) 在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不可於本公司刊發財務業績的任何日期及下列期間向董事授出購股權；
- (4) 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60日內，或自相關財政年度結束起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及
- (5) 緊接季度業績(如有)及半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內，或自相關季度或半年度結束起(以較短者為準)。

(d) 授予關連人士

向關連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同時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定義見下文)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投票不得計入批准該項授出的票數當中)批准。

董事會報告

(e) 授予主要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在不損害上文第4(c)分段的情況下，倘於截至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12)個月期間內，因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計劃項下的所有已授出及建議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滿足以下條件，則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除必須獲得上文第(d)分段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外，本公司亦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並在股東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 (i) 於要約日期合共佔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及
- (ii) 根據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所列官方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或上市規則不時允許的其他金額)。

(f) 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授出購股權的程序

在根據上文第4(e)分段規定在批准建議授出購股權的股東大會上，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必須放棄投票。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規定，在該股東大會上批准授出有關購股權的表決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g) 表現目標

董事會可酌情要求特定承授人達到授出時訂明的若干表現目標，方可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並無規定具體的表現目標，董事會目前亦不打算就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設定任何具體的表現目標。

5. 行使價

承授人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認購股份的每股價格(「行使價」)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可根據下文第7段進行任何調整，但在任何情況下應最少為以下價格的最高者：

- (i) 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官方收市價；
- (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官方收市價；及

董事會報告

(iii) 股份面值：

惟就根據上文第5(ii)分段釐定行使價而言，倘股份於要約日期前於聯交所上市不足五個營業日，則有關該上市股份發行價應被視作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期間內各營業日的股份收市價。

6. 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上限

(a) 計劃上限

受下文第6(b)及6(c)分段所規限，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佔超過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上限」）。就計算計劃上限而言，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已告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b) 更新計劃上限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計劃上限，惟更新計劃上限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不時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就計算更新上限而言，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無論是根據適用法規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還是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根據本6(b)分段，為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必須向本公司股東發出一份載有上市規則第17.02(2)條所規定資料以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所規定免責聲明的通函。

(c) 授出超過計劃上限的購股權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授出超過計劃上限的購股權，惟超出計劃上限的購股權僅可授予董事會於尋求有關批准前已特別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本(6)(c)分段，為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必須向本公司股東發出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可獲授購股權的指定合資格參與者的一般描述、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將有關購股權授予承授人的目的並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如何達致有關目的、上市規則第17.02(2)(d)條所規定資料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所規定免責聲明。

董事會報告

(d)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儘管購股權計劃中有相反規定，但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該30%上限，則不得根據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

(e) 承授人的最高持股量

倘任何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要約日期止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內因其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發行予該承授人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惟按照上市規則訂明的方式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則除外。

倘向承授人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如獲悉數行使)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有關進一步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內因授予及將授予有關承授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有關進一步授出須獲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承授人為關連人士，則為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本公司必須向本公司股東發出一份通函，而該通函必須披露該承授人的身份、將授予及先前已授予該承授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上市規則第17.02(2)條所規定資料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所規定免責聲明。將授予該承授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必須在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前釐定。就計算行使價而言，提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視為授出日期。

(f) 調整

購股權計劃所涉及股份數目的調整，應以根據下文第7段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向董事會證明屬適當、公平及合理的方式進行，但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導致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超過6(d)分段所載上限。

董事會報告

7. 資本重組

(a) 調整購股權

倘本公司按照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任何資本化發行、供股、公開發售(如有價格攤薄影響)、股份拆細或合併或削減股本，將就下列各項作出相應變動(如有)(惟本公司發行證券作為一項交易的代價，而該項交易不應被視作須進行變動或調整的情況則除外)：

- (i) 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 (ii) 行使價；及／或
- (iii) 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在本公司或任何承授人要求下，經批准的獨立財務顧問應以書面方式證明彼等認為任何該等變動(無論整體或對任何個別承授人而言)為公平及合理，惟作出任何該等變動的基準為，承授人所佔本公司股本的比例(按2005年9月5日聯交所向所有與購股權計劃相關的發行人發出的函件隨附的補充指引進行解釋)與該承授人於緊接該等調整前行使其持有的全部購股權而有權認購的比例盡可能相同，且承授人因悉數行使任何購股權而應付的總行使價須盡可能維持與調整前數額相同(但不得超過調整前數額)，且倘影響會令授予承授人的股份以低於其面值的價值發行，則不得進行有關變更，惟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特別批准，不得對行使價及股份數目作出有利於合資格參與者的調整。

(b) 獨立財務顧問確認

在任何資本重組中，獨立財務顧問應向董事會書面證明，調整符合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其附註以及聯交所於2005年9月5日向所有與購股權計劃相關的發行人發出的函件隨附的補充指引所載規定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

8. 註銷購股權

註銷任何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必須經相關購股權承授人書面批准。為免生疑，倘根據第9段規定註銷任何購股權，則毋須取得有關批准。倘本公司註銷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向相同承授人授出的新購股權不得超過6(a)、6(b)及6(e)分段所載限額。

董事會報告

9. 出讓購股權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承授人不得就其持有的購股權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出售、轉讓、押記、按揭、附加產權負擔或增設任何權益(法定或實益)或試圖如此行事(惟承授人可指定一名代名人，以其名義登記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0. 股份附帶的權利

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配發的股份須受細則的所有條文規限，並將與於發行日期已發行的繳足股份享有相同權益。因此，該等股份將賦予持有人相同的投票、收取股息、轉讓及其他權利，分享於承配人登記成為股東之日(「登記日期」)或之後所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惟不包括先前所宣派或建議或決議將會派付或作出且其記錄日期早於登記日期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直到承授人或其代名人完成登記成為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份持有人前，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不附帶任何投票權。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與記錄日期早於配發日期的股份附帶的任何權利並無享有相同權益。

11. 行使購股權

除有關承授人的要約文件另有規定外，購股權可由承授人於董事會所通知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或時段行使，於此期間承授人可行使其購股權(「購股權期間」)，條件為：

- (a) 倘承授人因身故、患病、受傷、身體殘障或按下文12(v)分段所述的一個或以上理由終止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關係以外的任何原因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則承授人可於終止為合資格參與者當日(因受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而屬合資格參與者的承授人於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的最後實際工作日，不論是否獲發代通知金)起計三十(30)天內(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較長期間)行使其有權行使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b) 倘承授人因身故、患病、受傷或身體殘障(均須獲董事會信納的憑證)而終止為合資格參與者，且並無出現12(e)分段可作為終止其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關係的理由的事件，則承授人或承授人的遺產代理人有權自終止為合資格參與者或身故當日起計12個月期間內(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較長期間)，悉數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董事會報告

- (c) 倘向所有股份持有人(或要約方及／或要約方所控制的任何人士及／或與要約方聯合或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以外的所有有關持有人)提出全面要約(不論是否以收購要約、股份回購要約或協議安排或其他類似方式)，本公司將盡力促使向所有承授人提出該要約(按相同條款(經作出必要修訂)，並假設彼等於悉數行使彼等所獲授的購股權而成為股東)。倘該要約根據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獲准成為或獲宣佈為無條件，則承授人(或其一(多)名合法遺產代理人)有權於上述全面要約成為或獲宣佈為無條件當日後十四(14)天內的任何時間悉數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d) 倘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及／或債權人根據公司法擬就或因有關本公司重組計劃或其與任何其他一間或多間公司合併達成和解或安排，則本公司須於其向股東及／或本公司債權人發出召開考慮有關和解或安排的會議的通知當日就此向所有承授人發出通知(連同有關本段條文的的通知)，且各承授人隨即有權於緊接有關法院就考慮有關和解或安排指示召開的股東大會日期(及倘就此須召開的會議超過一次，則為首次會議日期)前的營業日中午(香港時間)前隨時悉數或部分行使其全部或任何購股權。自有關會議日期起，所有承授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將隨即中止。當有關和解或安排生效時，所有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告失效及終止。董事會須盡最大努力促使因於該等情況下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應就有關和解或安排於有關生效日期構成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一部分，並促使該等股份須於各方面受有關和解或安排所規限。倘有關和解或安排因任何原因不獲相關法院批准(不論是否基於向相關法院提交的條款或基於該法院可能批准的任何其他條款)，承授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自相關法院頒布命令之日起全面恢復，猶如本公司從未提呈有關和解或安排，而任何承授人不得就因上述暫停造成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高級職員提出索償；及
- (e) 倘本公司就考慮及酌情批准本公司自願清盤的決議案向股東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則本公司須於其向本公司各股東發出通知當日或其後不久向所有承授人發出有關通知，且各承授人(或倘承授人身故，則其遺產代理人)有權於不遲於擬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前兩個營業日內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連同發出通知所涉及股份的總行使價的全數匯款，隨時行使其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以尚未失效或行使者為限)，而本公司須盡快且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緊接上述擬召開股東大會日期前的營業日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有關股份。

董事會報告

12. 購股權失效

購股權須於下列最早者自動失效及不可行使(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i) 購股權期間屆滿時；
- (ii) 上文11(b)至(e)分段所述任何期限屆滿時；
- (iii) 就11(e)分段所述情況而言，本公司開始清盤的日期；
- (iv) 上文11(d)分段所述計劃或和解開始生效的日期；
- (v) 承授人因辭職或遭解僱，或因其嚴重行為失當或被裁定犯有任何涉及其操守或誠信的刑事罪行的任何一項或多項理由而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終止關係，或就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或顧問而言(倘經董事會釐定)因僱主有權依照普通法或根據任何適用法律或按照承授人與本公司或相關附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單方面終止僱傭或服務的任何其他理由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的日期。令承授人的關係因或不因本段所述一項或多項理由終止的董事會或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決議案為最終議案；
- (vi)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因12(v)分段所述終止僱傭理由以外的原因解僱承授人日期後三十(30)日的日期；
- (vii) 承授人違反上文第9段或購股權根據上文第8段註銷的日期；或
- (viii) 發生要約文件明確規定的事件或期限屆滿時(如有)。

13. 修訂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管理與運作購股權計劃的規定的任何方面可透過董事會決議案作出修訂，惟以下情況除外：

- (a) 就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載事宜作出有利於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視情況而定)的任何修訂，包括但不限於購股權計劃所載「合資格參與者」、「屆滿日期」、「承授人」及「購股權期限」的釋義；或

董事會報告

- (b) 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的任何重大修訂，或已授出購股權條款的任何變動(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自動生效的任何修訂則除外)，或董事會修訂購股權計劃的權力的任何變動，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獲發行股份或為其利益而可能獲發行股份的任何人士及其各自的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惟不得作出將會對修訂前任何已授出或同意授出的購股權的發行條款產生不利影響，或導致任何人士於修訂前根據該購股權享有的股本比例減少的修訂，除非：
- (i) 取得承授人書面同意，且該等承授人持有的購股權總額如於緊接取得書面同意前一日全部獲行使，則該等承授人將有權獲發行於當日因全部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面值四分之三的股份；或
 - (ii) 獲特別決議案批准。

應向所有承授人發出根據本段作出任何修訂的書面通知。

14. 終止

本公司可透過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或董事會隨時終止運作購股權計劃，在此情況下不得再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在終止前已授出但在終止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屆滿、被註銷或失效且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年內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包括構成關連／持續關連交易，並已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0年12月1日簽訂之合作服務協議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零售			
首恆投資有限公司 (「首恆投資(澳門)」)	在澳門為本集團提供零售店舖及 管理服務	—	15,744
總交易金額		—	15,744

附註：根據合作服務協議，合作服務協議項下應付之服務費(包括租金、管理、推廣及行政方面之費用)乃經參考本集團向首恆投資(澳門)支付之歷史服務費、當前市場狀況以及附近規模及品質相若的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釐定。

首恆投資(澳門)於澳門註冊成立，主要從事在澳門經營購物商場，由范先生擁有96%權益及范先生的姐姐范寶玉女士擁有4%權益。范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由於范先生持有首恆投資(澳門)超過30%權益，因此首恆投資(澳門)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2019年12月23日簽訂之裝修服務協議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晟杰工程有限公司(「晟杰工程」)	在澳門為本集團提供裝修服務	1,256	737
晟杰集團有限公司(「晟杰集團」)	在香港為本集團提供裝修服務	—	—
總交易金額		1,256	737

附註：根據裝修服務協議，就由晟杰工程將予提供服務的分包費乃參考獨立分包商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向本集團提供的類似服務的價格釐定，且向本集團提供的有關價格不得遜於獨立分包商所提供的價格。

董事會報告

晟杰工程為於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裝修工程，由范先生之弟弟范榮雄先生及張曉明女士(范榮雄先生配偶)分別擁有96%及4%權益。范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由於范榮雄先生持有晟杰工程超過50%權益，因此晟杰工程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晟杰集團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裝修工程，由范先生之弟弟范榮雄先生擁有100%。范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由於范榮雄先生持有晟杰集團超過50%權益，因此晟杰集團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卓智富達一人有限公司(「卓智富達」)	貸款	1,967	230
順澳投資有限公司(「順澳投資」)	貸款	335	—
深圳致尚品牌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致尚」)	管理費	2,961	363
總交易金額		5,263	737

卓智富達為於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在澳門從事商業行業，由范先生全資擁有。范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由於范先生持有卓智富達超過30%權益，因此卓智富達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順澳投資為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在澳門從事房地產行業，由范先生擁有50%權益、范先生的姐姐范寶玉女士擁有25%權益及范先生的侄子方日明先生擁有25%權益。范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由於范先生持有順澳投資超過30%權益，因此順澳投資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深圳致尚為於深圳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投資活動，由榮信貿易(深圳)有限責任公司擁有80%權益。榮信貿易(深圳)有限責任公司由范先生及陳幸儀女士分別擁有75%及25%權益。范先生為深圳致尚之唯一董事及主要股東。由於范先生持有深圳致尚超過30%權益，因此深圳致尚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合作協議由Twelve S.A.、White S.R.L.及World Fir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於2015年4月15日簽訂，並於2016年10月3日及2018年9月10日所進一步補充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White S.R.L.	於澳門及中國推廣、營銷及分銷Neil Barrett品牌成衣產品及配飾(內衣褲、香水、眼鏡、太陽眼鏡、童裝、滑雪服、手錶、沙灘服、珠寶、家居便服除外)(「該等產品」)及盈冠商貿有限公司(「盈冠商貿」)向White S.R.L.採購該等產品。	22,919	17,106
總交易金額		22,919	17,106

附註：根據合作協議，採購訂單的有關訂約方視乎個別情況釐定售價、付款時間及方式，以及其他特定條款或條件(如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為56,000,000港元。

White S.R.L.為於意大利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時尚業務。由於White S.R.L.由Twelve S.A.間接全資擁有，而Twelve S.A.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盈冠商貿40%股權，因此為Twelve S.A.的聯繫人。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White S.R.L.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並確認交易(a)於本公司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b)按正常或較佳商業條款；及(c)根據受其規管，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協議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照第740項應用指引「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該核數師已出具一份無保留函件，並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認為存在持續關連交易(i)未獲董事會批准；(ii)就交易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而言，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iii)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未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iv)已超過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各自的相關年度上限。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的文本提呈予香港聯交所。

董事會報告

一次性之交易

本集團曾進行下列交易，於上市前構成一次性的交易。

租賃協議

關聯方名稱	租賃協議年期	每月租金	每年租金
與范先生及鄭琼玲女士 於2019年1月30日簽訂之 辦公室租賃協議	2019年2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	人民幣159,130元	人民幣1,909,560元
與鄭琼玲女士於2020年4月17日 簽訂之倉庫租賃協議	2020年2月29日至2023年2月28日	人民幣10,117元	人民幣121,404元

董事確認，上述租賃協議（「該等租賃協議」）之租金經訂約雙方公平磋商，再參照當時市況及同區類似物業的租金水平後釐定。就此，本公司已委聘獨立物業估值師評估該等租賃協議的租金及條款之公平性。獨立物業估值師認為，該等租賃協議的條款（包括租金及租期）公平合理，據此應付的租金反映該等租賃協議各自開始日期當時的市場費率。

范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而鄭女士為范先生的配偶。因此，范先生及鄭女士均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指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已於其資產負債表就根據該等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確認使用權資產之價值，因此，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就上市規則而言將被視為收購事項。

根據該等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乃於上市前深圳首威進行的一次性之交易。該交易於上市後不會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指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其他規定。如本集團於上市後就此進行任何其他關連交易，其中的條款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將遵行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

董事會報告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的概約 股權比例
范榮庭先生(「范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之權益	300,000,000	75%

附註：

1. 范先生擁有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所持有的3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2年12月31日，下列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所載，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之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除外)：

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的概約 股權比例
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75%
鄭琮玲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300,000,000	75%

附註：

1. 范先生擁有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2. 鄭琮玲女士為范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范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能夠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

管理合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業務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僱員及客戶維持良好關係至關重要，方可達致其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概無任何嚴重及重大糾紛。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的顧客主要為大中華的零售顧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本集團顧客佔本集團收益總額5%或以上，本集團也沒有依賴任何單一顧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26.1%(2021年：26.3%)及69.0%(2021年：63.6%)。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控股股東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重大合約。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董事會報告

慈善捐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2021年：無)。

企業管治

除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余振球先生、伍鑑津先生及施榮懷先生，余振球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新委任。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范榮庭先生

香港，2023年3月3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0至14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說明性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以下簡稱「**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道德規範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準則)(以下簡稱「**國際會計師道德規範委員會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國際會計師道德規範委員會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存貨估值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會計政策附註2.12、附註4.1(a)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19「存貨」。

於2022年12月31日，存貨淨結餘為約274,100,000港元，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30.1%。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之會計政策所述，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

管理層按存貨的賬齡分析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集中於季節性及市場狀況，涉及重大管理判斷，且於服裝業屬難以估計。

我們專注於評核管理層對存貨的估值評估，乃由於 貴集團的存貨結餘重大，以及估算可變現價值存在高度估計不確定性。由於所使用重大假設之主觀性，與存貨估值有關之固有風險被視為屬重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對存貨的估值評估所採取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存貨估值之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及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水平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抽樣測試分類為一年不同季節產品之存貨項目，以了解存貨分類及賬齡，並重新計算所應用撥備百分比之數值準確性；
- 透過質疑管理層的對現時趨勢及剩餘存貨需求之預測，評估撥備的合理性，並參考歷史銷售經驗。我們亦按抽樣基準將存貨項目與實際年終後銷售比較，評估存貨撥備的合理性。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估算於2022年12月31日之存貨估值所用判斷能夠被可得證據所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附註2.7及附註2.25、附註4.1(b)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附註13「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附註14「使用權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為約128,400,000港元及150,700,000港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14.1%及16.6%。

貴集團在零售店舖中使用重大營運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倘出現減值跡象，包括當零售店舖營業表現未及預期，則對有關資產進行減值測試。

貴集團視每間零售店舖為一項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利用使用價值模式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價值。使用價值乃就現金產生單位準備貼現現金流量計算得出，涉及有關所用假設(包括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店舖成本(如租金、工資成本及一般經營成本)及貼現率)之重大管理層判斷。

我們專注於評核管理層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評估，乃由於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規模以及估算可收回金額存在高度估計不確定性。由於所使用重大假設之主觀性，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有關之固有風險被視為屬重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所採取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貴集團減值評估的相關控制，及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之程度，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基於我們對業務及市場信息的知識，質疑管理層所釐定的減值指標是否適當；
- 與管理層討論屬預期之內的零售店舖可能須作減值虧損的可能性，並通過與該等零售店舖的歷史表現及對其業務計劃的理解互相比較，以確認管理層的意見；
- 按抽樣基準檢查有否識別出現減值跡象的零售店舖進行減值測試；
- 檢查現金流預測與董事會批准預算之一致性；
- 重新考慮管理層所用減值評估方法之合適性；及
- 透過應用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知識，將現金流預測與店舖歷史實際表現業績作比較、與高級管理層討論業務計劃、就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店舖成本進行市場研究，以及讓我們的估值專家參與評估貼現率，以質疑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主要假設。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於2022年12月31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所作出之判斷及假設能夠被可得證據所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報告以外的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年報(「年報」)內包括的全部信息。我們已取得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之若干其他資料，包括公司資料、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報告。餘下其他資料，包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主席聲明及五年財務資料(預期我們可於該日後獲得)。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不會且將不會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文識別之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對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獲得之其他信息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於我們閱讀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主席聲明及五年財務資料時，倘我們認為其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將該事宜告知審核委員會，並因考慮我們的合法權利及義務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陳偉信先生。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5	959,900	1,228,307
銷售成本	5	(505,658)	(577,187)
毛利		454,242	651,120
銷售及營銷開支	8	(371,721)	(495,324)
一般及行政開支	8	(94,251)	(116,797)
其他收入	6	3,259	10,780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	(7,437)	17,775
經營(虧損)/利潤		(15,908)	67,554
融資收入	10	391	855
融資成本	10	(18,931)	(21,292)
融資成本—淨額		(18,540)	(20,437)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34,448)	47,117
所得稅開支	11	(2,057)	(15,486)
年度(虧損)/利潤		(36,505)	31,631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3,137)	32,157
非控股權益		(3,368)	(526)
		(36,505)	31,631
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之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元)	12	(0.08)	0.08

第67至145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利潤		(36,505)	31,631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9,985)	-
匯兌差額	28	(11,563)	4,096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21,548)	4,096
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58,053)	35,727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499)	36,485
非控股權益		(2,554)	(758)
		(58,053)	35,727

第67至145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8,352	127,223
使用權資產	14	150,713	251,248
無形資產	15	8,109	7,56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	1,715	11,700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	17	34,843	33,723
遞延稅項資產	18	20,979	19,800
預付款項	22	18,780	1,099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3	28,404	28,892
非流動資產總額		391,895	481,251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74,114	260,408
貿易應收款項	21	40,285	49,791
預付款項	22	28,615	65,894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	3,939	9,740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3	33,688	50,181
受限制現金	25	17,987	26,216
初步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6	50,058	7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69,881	115,891
流動資產總額		518,567	648,121
資產總額		910,462	1,129,372
權益			
股本	27	4,000	4,000
股份溢價	27	859,232	859,232
儲備	28	(599,088)	(576,952)
(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15,166)	18,19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248,978	304,477
非控股權益		(7,395)	(4,841)
權益總額		241,583	299,636

第67至145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45,291	30,979
租賃負債	30	70,688	119,376
撥備	31	9,955	4,4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2	—	1,4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	6,269	14,393
遞延稅項負債	18	6,271	2,442
其他應付款項	34	12,091	14,50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0,565	187,61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	161,350	158,507
應付關聯方款項	37	182,915	190,666
其他流動負債	33	18,061	24,882
合約負債	35	4,533	3,905
租賃負債	30	91,564	148,065
撥備	31	6,369	4,906
所得稅負債		8,819	12,578
借款	29	44,703	98,617
流動負債總額		518,314	642,126
負債總額		668,879	829,736
資產淨值		241,583	299,636

第67至145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載列於第60至14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核及由董事會代表簽署。

范榮庭先生

陳幸儀女士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4,000	859,232	(584,052)	(11,188)	267,992	(4,082)	263,910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年度虧損	-	-	-	32,157	32,157	(526)	31,63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8	-	4,328	-	4,328	(233)	4,095
	-	-	4,328	32,157	36,485	(759)	35,726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							
股息及分派	-	-	-	-	-	-	-
轉撥至儲備	28	-	2,772	(2,772)	-	-	-
	-	-	2,772	(2,772)	-	-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4,000	859,232	(576,952)	18,197	304,477	(4,841)	299,6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4,000	859,232	(576,952)	18,197	304,477	(4,841)	299,636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年度利潤		-	-	-	(33,137)	(33,137)	(3,368)	(36,50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9,985)	-	(9,985)	-	(9,985)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8	-	-	(12,377)	-	(12,377)	814	(11,563)
		-	-	(22,362)	(33,137)	(55,499)	(2,554)	(58,053)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								
股息及分派		-	-	-	-	-	-	-
轉撥至儲備	28	-	-	226	(226)	-	-	-
		-	-	226	(226)	-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4,000	859,232	(599,088)	(15,166)	248,978	(7,395)	24,583

第67至145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6	231,298	228,837
已付所得稅		(1,082)	(14,84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0,216	213,990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存款投資		19,942	20,027
已收利息收入		391	8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678	2,647
購買無形資產		(5,357)	(1,04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2,574)	(41,231)
於一間非上市公司之投資		-	(11,7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0,919)	(30,448)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124,996	154,899
已付利息		(9,594)	(7,214)
償還自關聯方貸款		(7,750)	(12,667)
償還借款		(164,598)	(340,939)
自關聯方貸款		-	143,378
支付租賃負債款項		(180,902)	(213,07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7,848)	(275,6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8,551)	(92,07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891	209,639
匯率差異的影響		2,541	(1,67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69,881	115,891

第67至145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5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通過多品牌及多店舖業務模式在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從事國際品牌時尚服裝零售，涵蓋知名設計師品牌、流行環球品牌、以至新進品牌(「業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控股股東」)范榮庭先生(「范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股份自2020年1月13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之千元(千港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3年3月30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清單。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於所有呈列期間一直貫徹採用該等政策。

2.1 擬備基準

(i)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擬備。

(ii)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擬備，下列各項除外：

- 若干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
-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以現金退保價值計量
- 於一間非上市公司的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擬備基準(續)

(iii)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2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下列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2021年之後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適用範圍較窄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 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37號(修訂本)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上列大部分修訂本對先前期間確認的金額概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或未來期間確認的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iv) 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詮釋及會計指引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詮釋及會計指引已獲發佈，但於年內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

		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延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臨時豁免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可比較資料	2023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 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 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 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擬備基準(續)

- (iv) 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准則、改進、詮釋及會計指引(續)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 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准則、改進、詮釋及實務報告的影響。根據管理層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其生效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2 編製綜合賬目之準則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該實體的活動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會計收購法用於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參閱附註2.4)。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予以對銷。除非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者相符。

於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分別單獨呈列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以收購會計法入賬，無論所收購者為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先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任何先前存在的附屬公司股權的公平值。

除有限例外情況外，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交易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下列各項：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於被收購實體先前的任何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上述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會作為一項議價購買直接於損益確認。

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的結算獲遞延，日後應付金額貼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使用的貼現率是實體的增量借貸率，即在可比條款和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人處獲得類似借貸的利率。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平值，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股息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時，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已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

2.6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港元呈列。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綜合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澳門及香港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分別將人民幣(「**人民幣**」)、澳門元(「**澳門元**」)及港元視作其功能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估值當日(倘項目獲重新計量)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按期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損益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與借款有關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以淨額基準於損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支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ii) 交易及結餘(續)

按公平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之匯兌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損益之一部分。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等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匯兌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平值損益其中部分，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等非貨幣資產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業務(當中不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系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列報的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及
- 每份綜合損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中確認。

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及借貸以及指定為有關投資對沖的其他金融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部分的所有借貸，相關的匯兌差額於損益內重新歸類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

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會將其後產生的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當)。已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乃於其產生的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如下文所述，將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剩餘價值)分配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

租賃物業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剩餘租期 (以較短者為準)
樓宇	50年
汽車	5年
辦公傢俬及設備	3至5年
電腦及電子設備	3至4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

(i) 軟件

維持軟件計劃涉及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單獨購入的軟件以歷史成本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ii) 特許權

特許權具有明確可使用年期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特許權初步按就收購特許權給予的代價在收購時的公平值計量。所給予代價指就收購有關特許權於其後年度定期支付最低定額款項的資本化現值。

(iii) 商譽

商譽按附註2.4所述計量。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作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一間實體之收益及虧損包括所售實體有關之商譽賬面值。

商譽就減值測試而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該分配就預期受益於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之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在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之最低級別予以識別(即經營分部)。

(iv) 商標

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商標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確認。由於預期商標可不斷地貢獻淨現金流入，故商標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因此，直至確定其可使用年期為有限之前，不會對商標進行攤銷。其將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會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在以下期間採用直線法攤銷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軟件	4至5年
特許權	3至7年

特許權的使用期根據本集團獲授的特許權之合約條款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及並無明確可用期限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或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得現金流入的可分開識別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非金融資產(商業除外)如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否撥回減值。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而定。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計量將取決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有否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本集團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以正常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附有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獲全盤考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iii)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點。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損益。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資產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費用於損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並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條件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以淨額呈列。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所有權益工具。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並無重新分類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並無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列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iv) 減值

本集團有以下金融資產分類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

- 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受限制現金；
- 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按預期基準評估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的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所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的簡化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倘自初始確認以來應收款項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本集團於該等年度並無任何抵銷金融工具。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存貨主要包括零售貨品，而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或銷售商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大部分為可收回的租金按金、員工墊款及增值稅。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如較長))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有關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政策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1。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於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購得貨品或服務付款的責任。倘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如較長))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採用實際利息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倘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就建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借款為止。倘並無證據證明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該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會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間稅項開支或抵免為就當期應課稅收入應付或可收回的稅項，乃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並就由於暫時差額及未抵扣稅項虧損而導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以詮釋為準的情況定期評估稅項收益狀況及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性稅收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具體取決於何種方法可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因在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應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使用暫時差額及虧損時方予確認。

倘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定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但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或變現資產同時結算負債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僱員福利

(i) 短期福利責任

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末後12個月內結清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乃就截至報告期末的僱員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該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ii)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中國有關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百分比(設有若干上限)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已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其僱員的其他退休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保管。本集團向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對於其他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以可作現金退款或可扣減日後付款的金額為限。

(iii)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多個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設有若干上限)向該等基金作出供款。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限於每期應支付的供款。

(iv) 僱員休假

僱員享有的年假在僱員累計假期時確認。已就估計因截至各報告期末僱員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責任作出撥備。僱員享有的病假及產假在休假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僱員福利(續)

(v) 花紅計劃

預期花紅成本在本集團現時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支付花紅，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2.20 撥備

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責任，而解除責任很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且能夠可靠地估計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法律索償撥備。本集團不會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當本集團須於各租期結束時將其零售店舖的租賃物業恢復至其初始狀況，則本集團已就拆除任何租賃物業裝修所需的估計開支的現值確認充足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解除責任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經整體考慮責任類別後釐定。即使同類責任中任何一項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甚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比率。因時間流逝導致的撥備增加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2.21 收益確認

收益按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出售貨品及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經扣除增值稅、回佣、退貨及折扣並與本集團內的銷售額對銷後呈列。本集團於將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i) 銷售貨品－零售

本集團經營銷售眾多不同品牌奢華服裝及配飾的零售連鎖店。當本集團銷售服裝及配飾予客戶時確認銷售。

交易價格於客戶購買服裝及配飾並於店舖交付時即時到期支付。儘管終端客戶於7日內擁有退貨權，惟根據累積的經驗，多年來退貨情況微不足道，且不大可能發生已確認累計收益的重大撥回。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此項假設的有效性及其估計退貨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收益確認(續)

(ii) 銷售貨品－批發

本集團於批發市場銷售有限品牌的奢華服裝及配飾。當服裝及配飾的控制權已轉讓，即當貨品交付予批發商時，而批發商對銷售貨品的渠道及價格有充分酌情權，及並無不能償付的責任可影響批發商對該等貨品的接納時，確認銷售貨品。

當批發商已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均已達成所有接納條件時進行交付。

應收款項乃於交付貨品時確認，由於該時點正是付款到期前僅待時間流逝而使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

所產生取得合約的成本乃獲支銷，因為預期攤銷期為一年或以內。

(iii) 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

本集團於特定時期內向其他零售客戶提供店舖管理服務並賺取可變費用，該費用乃根據協定店舖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得出。本集團並無最低管理費(如每日固定費用)。管理費獲確認並根據該月的實際店舖營業額向客戶出具賬單。本集團亦賺取寄售費，寄售費乃根據就向終端客戶銷售存放於其零售店舖的寄售貨品的每項銷售交易的百分比計算得出。本集團對寄售貨品並無法定擁有權，但乃為擁有人銷售貨品的代理人。

作為可行權宜辦法，本集團選擇不披露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的剩餘履約責任的資料，原因是有關合約的原預計年期為一年以內或具有可變代價的部分。

2.22 合約負債

若干批發客戶須於訂立合約時支付按金，而有關客戶預付款分類為合約負債，並於貨品轉讓予批發客戶的時點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供應商、特許方及商場的補貼及返利

銷售存貨時，向供應商採購的現金折扣及準時付款折扣確認為存貨成本或銷售成本減少。

特許方就租賃及店舖裝飾補償授出的補貼(並無作出任何日後自特許方採購的承諾)列入其他流動/非流動負債，並於相關店舖的預期租期或特許經營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的「銷售成本」項下。

商場就店舖裝飾補償授出的補貼列入其他流動/非流動負債，並於相關店舖的預期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的「銷售及營銷開支」項下。

2.2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於概無衍生工具被指定作對沖工具，故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於損益確認。

2.25 租賃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租賃合約通常訂有3至5年的固定期限。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包含各類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租賃款項均在本金和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內自損益扣除，以使在每段期間的剩餘負債結餘中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在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和租期的較短者中以直線法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並無開始日期按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承租人預期應付款項
- 採購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價值低於10,000港元的小型辦公傢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股息分派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之任何股息金額(須經適當授權及再不由實體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2.27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會按其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該等補助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購買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列入流動負債，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年期以直線法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2.28 利息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倘利息收入來自目的為現金管理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則呈列為融資收入。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乃對有關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已扣除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9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

本集團的管理層人壽保險合約包括投資及保險部分。投資保險合約初始按已付保費金額確認，其後按於各報告期末相應保險合約項下可予變現的金額(現金退保價值)列賬，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2.30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方式計算：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不包括普通股以外任何權益服務成本)除以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據，計入：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所發行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以及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務求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乃由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執行。

3.1 金融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將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及於澳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澳門元。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查本集團外匯風險淨額來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在可能時透過自然對沖努力降低該等風險及可能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如有必要）。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業務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原因是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香港及澳門附屬公司面臨以美元及歐元計值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外匯風險。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港元兌美元及歐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該等年度的稅後利潤將分別增加／減少約1,842,000港元（2021年：增加／減少712,000港元）及增加／減少約835,000港元（2021年：增加／減少1,443,000港元），乃主要因換算以美元計值及以歐元計值的借款、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授出的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授出的借款使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安排，惟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除計息短期存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由於預期短期存款的利率不會有重大變動，故本公司董事預期計息資產不會因利率變動而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續)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借款的浮動利率上升／下降0.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稅後利潤將主要因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而有所變動。變動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稅後利潤(減少)／增加		
— 增加0.5%	(270)	(224)
— 減少0.5%	270	224

本集團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28披露。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該風險，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國有金融機構及中國境外國際知名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而言，彼等均存於聲譽昭著的銀行或與其進行交易。本集團過往並無因該等各方違約而產生重大虧損，且管理層預期日後亦不會出現此情形。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合適的客戶銷售貨品。本集團亦制定其他監控程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定期審核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充分的減值虧損。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而言，管理層定期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可收回性定期作出共同評估及個別評估。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尚未收回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結餘並無重大內在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手頭現金)、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須受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減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預期虧損率乃分別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計算。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

據此基準，於2022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3個月 以上及 6個月以上				總計
	3個月內	6個月以內	及1年以內	1年以上	
預期虧損率	0.38%	5.38%	21.27%	100%	
總賬面值(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40,203	130	141	267	40,741
虧損撥備(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152)	(7)	(30)	(267)	(456)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34%	0.57%	14.02%	100%	
總賬面值(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48,401	1,052	592	425	50,470
虧損撥備(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165)	(6)	(83)	(425)	(6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679)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貸款虧損撥備減少	<u>223</u>
於12月31日的年末虧損撥備	<u>(456)</u>

貿易應收款項於沒有合理預期能收回時撇銷，例如於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時。倘應收款項經已撇銷，本集團仍會繼續行使權利嘗試收回逾期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列作減值虧損淨額自經利潤扣除。之前已撇銷的金額的後續收回將於同一行項目入賬。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

管理層認為，參照交易對手的歷史違約率和當前財務狀況，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根據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確定之減值撥備並不重大及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作出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本集團業務的多變性質使然，本集團的政策旨在定期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及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合約到期日期歸入相關到期組別的金融負債。表格中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同其賬面結餘。

	不足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 其他應付稅項、應付薪金)	130,834	-	12,091	-	142,925	142,92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2,915	-	-	-	182,915	182,915
借款及應付利息	48,016	7,700	22,083	19,442	97,241	89,994
租賃負債及利息開支	99,567	46,769	32,709	-	179,045	162,252
總計	461,332	54,469	66,883	19,442	602,126	578,08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 其他應付稅項、應付薪金)	107,548	1,295	13,209	-	122,052	122,05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90,666	-	-	-	190,666	190,666
借款及應付利息	72,657	85	1,697	63,478	137,917	129,596
租賃負債及利息開支	155,738	75,411	48,645	-	279,794	267,441
總計	526,609	76,791	63,551	63,478	730,419	709,7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按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租賃負債、自第三方貸款及自關聯方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另加債務淨額計算。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債務淨額(附註36)	333,154	439,685
資本總額	584,722	739,321
資產負債比率	57%	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i) 公平值等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報表中確認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時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有關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指標，本集團已按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各層級於下表闡述。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2022年12月31日	第三層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一間非上市公司	1,7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u>1,715</u>
金融負債	
認購期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u>—</u>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2021年12月31日	第三層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一間非上市公司	11,7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u>11,700</u>
金融負債	
認購期權	1,4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u>1,44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i) 公平值等級(續)

本集團按其政策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等級的轉入及轉出。

第一層：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報告期末所報市價釐定。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

第二層：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盡量少依賴實體特定的估計。如計算有關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

第三層：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非上市股本證券屬此情況。

(ii) 用於釐定公平值的估值技術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價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採用市場報價
- 蒙特卡羅模擬
- 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

下表列示第三層項目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1月1日	1,444	5,026
公平值收益(附註7)	(1,444)	(3,582)
於12月31日	—	1,444
計入全面收益表之虧損總額	(1,444)	(3,58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於1月1日	11,700	—
添置	—	11,700
公平值虧損	(10,024)	—
匯兌差額	39	—
於12月31日	1,715	11,700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虧損總額	(9,985)	—

(iv) 估值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設有一支團隊，專責就財務報告目的對非財產項目進行估值，包括第三層公平值。此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匯報。財務總監與估值團隊最少每年開會一次，討論估值流程和相關結果。必要時外部估值專家將參與討論。

本集團使用的主要第三層輸入數據乃從下列各項取得和評估：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貼現率乃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式釐定以計算稅後比率，該比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
- 企業價值(EV)／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倍數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的資料得出。
- EBITDA倍數的偏移率乃根據實體對業務的了解及當前經濟環境可能對其產生的影響作出估算。
- EBITDA倍數及EBITDA波幅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各自的過往估量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v) 估值輸入數據及其與公平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第三層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見上文(ii)所用的估值技術)：

描述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 的關係	敏感度分析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474	1,444	貼現率	-	16.5%	貼現率越大， 公平值越小。	於2022年12月31日， 貼現率每增加100個基點， 公平值減少零港元。 (2021年：29,000港元)
			年化EBITDA 偏移	-	7%	年化EBITDA偏移越大， 公平值越大。	於2022年12月31日， 年化EBITDA偏移每增加5%， 公平值增加零港元。 (2021年：51,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年化EBITDA偏移每減少5%， 公平值減少約零港元。 (2021年：200,000港元)
			EBITDA倍數	-	5	EV/EBITDA倍數越大， 公平值越大。	於2022年12月31日， EV/EBITDA倍數每增加1.0， 公平值增加零港元。 (2021年：243,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EV/EBITDA倍數每減少1.0， 公平值減少約零港元。 (2021年：454,000港元)
			EV/EBITDA波幅	-	70%	EV/EBITDA波幅越大， 公平值越大。	於2022年12月31日，EV/ EBITDA波幅每增加10%，公 公平值增加零港元。(2021年： 25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v) 估值輸入數據及其與公平值的關係(續)

描述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 的關係	敏感度分析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715	11,700	折現率	25%	25%	貼現率越大， 公平值越小。	於2022年12月31日，EVI EBITDA波幅每減少10%，公 平值減少約零港元。(2021 年：88,000港元)
						貼現率越小， 公平值越大。	於2022年12月31日， 貼現率每增加100個基點， 公平值減少156,000港元 (2021年：1,066,000港元)。
			最終增長率	3%	3%	最終增長率越大， 公平值越大。	於2022年12月31日， 貼現率每減少100個基點， 公平值增加187,000港元 (2021年：1,158,000港元)。
						最終增長率越小， 公平值越小。	於2022年12月31日，最終 增長率每增加100個基點， 公平值增加47,000港元 (2021年：271,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最終 增長率每減少100個基點， 公平值減少39,000港元 (2021年：286,000港元)。

附註：EBITDA波幅並非敏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估計及判斷

財務報表之編製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管理層亦需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獲持續評估。其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期。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a)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按存貨的賬齡分析釐定，集中於季節性及市場狀況)評估作出存貨撥備。存貨撥備會於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存貨賬面值會無法完全變現時記錄。存貨撥備的確認及量化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該等估計乃基於當前市況及過往銷售類似產品的經驗而作出。相關估計可能因本集團經營地點的經濟狀況出現變動以及客戶品味改變及競爭對手就回應市況變動所採取措施而出現重大變動。當結果與原來的估計不同，此等差額將會影響該估計轉變年度的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管理層於各期間末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各期間末，本集團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本集團視每間零售店舖為一項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利用使用價值模式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價值。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範疇，管理層須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1)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是否已發生；(2)資產的賬面值能否以使用估計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資產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支持；及(3)現金流量是否以合適比率貼現。倘有客觀證據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會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在零售店舖中使用重大營運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倘出現減值跡象，則對有關資產進行減值測試。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時，管理層考慮外界及內在資料來源，包括營業表現未及預期之零售店舖。管理層對有減值跡象的零售店舖進行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而可收回金額是根據此等零售店舖的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在計算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店舖成本(如租金、工資成本及一般經營成本)及貼現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估計及判斷(續)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在若干司法權區均須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許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釐定存在不確定情況。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計稅務事件確認負債。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等差異將對作出上述釐定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產生影響。

對於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差額，本集團評估該等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予收回的可能性。遞延稅項資產根據本集團對其會否自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產生的應課稅收入收回的估計及假設確認。

(d)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第三層公平值等級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評估需要大量估計，包括年化EBITDA偏移、年化EBITDA波幅、EV/EBITDA倍數、EV/EBITDA波幅、貼現率及其他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該等金融工具的各自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澳門、香港及其他地區從事奢侈及時尚服裝及產品的零售及批發業務。本集團零售店舖的表現受季節性波動及部份節慶所影響。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從地區市場的角度審視業務，並主要根據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評估地區分部的表現。資產及負債乃按綜合基準進行定期審查。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益作為分部收益計量，即各分部來自客戶的收益。

分部業績相當於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益扣除來自各分部的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營銷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香港及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分部收益	450,469	440,346	103,805	994,620
分部間收益	(634)	(1,959)	(32,127)	(34,720)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449,835	438,387	71,678	959,900
銷售成本	(235,354)	(232,820)	(37,484)	(505,658)
銷售及營銷開支	(170,559)	(166,255)	(34,907)	(371,721)
分部業績	43,922	39,312	(713)	82,521
一般及行政開支				(94,251)
其他收入				3,259
其他虧損－淨額				(7,437)
融資收入				391
融資成本				(18,931)
融資成本－淨額				(18,54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34,448)
所得稅開支				(2,057)
年度虧損				(36,505)
折舊及攤銷	(53,695)	(105,368)	(26,850)	(185,9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以及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1,475)	(6,360)	(1,330)	(9,165)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撥備)	698	(8,713)	114	(7,901)
分部非流動資產	92,581	274,835	24,479	391,895
分部流動資產	216,014	250,430	52,123	518,5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香港及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分部收益	557,952	588,665	125,711	1,272,328
分部間收益	(8,412)	(2,854)	(32,755)	(44,021)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49,540	585,811	92,956	1,228,307
銷售成本	(269,819)	(266,780)	(40,588)	(577,187)
銷售及營銷開支	(194,905)	(243,736)	(56,683)	(495,324)
分部業績	84,816	75,295	(4,315)	155,7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6,797)
其他收入				10,780
其他虧損				17,775
融資收入				855
融資成本				(21,292)
融資成本—淨額				(20,437)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47,117
所得稅開支				(15,486)
年度虧損				31,631
折舊及攤銷	(59,910)	(135,881)	(39,521)	(235,3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減值撥備	(538)	(5,434)	(7,963)	(13,935)
存貨減值撥備	1,388	10,573	(76)	11,885
分部非流動資產	120,002	305,446	55,803	481,251
分部流動資產	202,361	393,579	52,181	648,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a) 按業務線及性質劃分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零售	916,691	1,192,551
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	30,874	21,110
批發	12,335	14,646
總計	959,900	1,228,307

(b)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某一時間點的收益	929,026	1,207,197
一段時間的收益	30,874	21,110
總計	959,900	1,228,307

(c) 有關未履行履約責任的資料

由於合約原本的預計年期少於一年，本集團選擇不會披露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資料，或基於可變考量因素的部分作為實際權宜之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附註)	3,259	2,002
來自特許方的經營虧損補貼	–	8,765
其他	–	13
	3,259	10,780

附註：政府補助指自政府收取的抗疫援助補貼。

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的現金退保價值的變動(附註16)	1,107	1,070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收益	910	5,953
匯兌(虧損)/收益	(9,468)	2,1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1,444	6,5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961)	(474)
訴訟開支撥備撥回	–	2,130
其他	531	379
	(7,437)	17,7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存貨變動	472,139	573,86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152,886	187,018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180,938	232,8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28,471	44,050
可變租賃開支(附註14)	31,005	44,847
公用設施及電力開支	23,031	25,089
物業管理費	17,778	24,790
廣告及推廣開支	21,653	22,431
支付處理費	9,505	10,822
勞工成本	3,772	5,096
存貨減值撥備/(撥備撥回)	7,901	(11,88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撥備	(223)	121
差旅、娛樂及通訊開支	3,900	4,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附註13)	2,889	1,006
維修及維護	5,935	4,89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4,556	4,244
付運開支	2,983	2,578
辦公室開支	5,286	5,107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附註14)	6,276	5,338
專業服務費	4,835	5,479
核數師薪酬	2,216	2,318
2019冠狀病毒相關的租賃寬免	(23,307)	(24,05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5)	–	7,591
其他開支	7,205	11,072
	971,630	1,189,3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

(a) 僱員福利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160,367	209,615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4,903	16,285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5,668	6,936
	180,938	232,836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四名(2021年：四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附註22列示的分析中。於年度內，應付餘下一名(2021年：一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132	1,29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	30
總計	1,143	1,322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內：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1,000,001至1,500,000港元	1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 利息收入	391	855
融資成本		
— 就租賃負債已付／應付的利息及財務費用	(9,337)	(14,078)
— 其他利息成本	(9,594)	(7,214)
	(18,931)	(21,292)
融資成本—淨額	(18,540)	(20,437)

11 所得稅開支

(a)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514	8,415
有關暫時差額的遞延所得稅(附註18)	1,543	7,071
	2,057	15,486

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支付稅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的股息付款毋須繳納開曼群島預扣稅。

英屬處女群島

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支付稅項。

香港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就享有該優惠的附屬公司而言，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以8.25%稅率計算，而其餘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稅率計算。其他在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則按16.5%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a) 所得稅開支(續)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及營運的本集團內實體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作出並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稅項規則及法規計算。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般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澳門

於澳門註冊成立及營運的本集團內實體須就高於32,000澳門元但低於300,000澳門元的應課稅收入按介乎3%至9%的累進稅率支付澳門利得稅，其後則按固定稅率12%支付利得稅。此外，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特別稅獎勵，應課稅收入的免稅額為600,000澳門元。

台灣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台灣營運的本集團內實體須按稅率20%支付台灣利得稅。

未分派利潤的預扣稅

根據中國有關稅項規則及法規，向外國投資者分派中國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利潤須支付5%或10%（視乎外國投資者的外國註冊成立直接控股公司的註冊成立國家而定）預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b) 所得稅開支的數字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34,448)	47,117
按各自實體的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4,554)	10,995
稅項優惠	(98)	8
中國內地集團公司將分派利潤的預扣所得稅	(13)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6,321	5,636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811)	645
不可扣稅/(毋須課稅)項目	1,212	(1,798)
	2,057	15,486
所得稅開支	2,057	15,486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受本集團於各地區的附屬公司的盈利能力變動所影響。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地區的稅率並無變動。

12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虧損)/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虧損)/利潤(千港元)	(33,137)	32,15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00,000,000	400,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元)	(0.08)	0.08

(b)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電腦及 電子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83,577	292,646	3,172	20,889	13,849	414,133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5,285)	(235,966)	(2,896)	(19,068)	(9,549)	(272,764)
賬面淨值	78,292	56,680	276	1,821	4,300	141,36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8,292	56,680	276	1,821	4,300	141,369
添置	-	27,855	-	1,411	2,891	32,157
折舊	(1,794)	(37,890)	(72)	(1,644)	(2,650)	(44,050)
減值撥備	-	(1,006)	-	-	-	(1,006)
匯兌差額	-	1,757	-	36	81	1,874
出售	-	(2,935)	-	(43)	(143)	(3,121)
賬面淨值	76,498	44,461	204	1,581	4,479	127,223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83,577	281,496	2,796	19,870	14,678	402,417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7,079)	(237,035)	(2,592)	(18,289)	(10,199)	(275,194)
賬面淨值	76,498	44,461	204	1,581	4,479	127,22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6,498	44,461	204	1,581	4,479	127,223
添置	-	41,191	367	-	2,275	43,833
折舊	(1,643)	(23,283)	(439)	(511)	(2,595)	(28,471)
減值撥備	-	(2,889)	-	-	-	(2,889)
匯兌差額	-	(2,391)	-	(95)	(219)	(2,705)
出售	-	(8,242)	-	-	(397)	(8,639)
賬面淨值	74,855	48,847	132	975	3,543	128,352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83,577	303,831	3,148	19,870	15,886	426,312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8,722)	(254,984)	(3,016)	(18,895)	(12,343)	(297,960)
賬面淨值	74,855	48,847	132	975	3,543	128,3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對零售店舖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測試，並確認減值虧損約2,889,000港元(2021年：1,006,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抵押賬面值約為58,533,000港元(2021年：59,801,000港元)的樓宇作為銀行借款的第一抵押品。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24,417	39,835
行政開支	4,054	4,215
	28,471	44,050

14 使用權資產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零售店舖	142,022	232,119
汽車	—	368
辦公室	8,691	18,761
	150,713	251,2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使用權資產(續)

	零售店舖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545,165	4,415	35,129	584,709
累計折舊及減值	(282,366)	(2,934)	(13,988)	(299,288)
賬面淨值	262,799	1,481	21,141	285,42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62,799	1,481	21,141	285,421
添置	164,641	–	7,658	172,299
折舊	(176,089)	(1,113)	(9,816)	(187,018)
減值虧損撥備	(5,338)	–	–	(5,338)
提早終止	(14,533)	–	–	(14,533)
匯兌差額	639	–	(222)	417
期末賬面淨值	232,119	368	18,761	251,248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499,370	4,415	39,691	543,47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67,251)	(4,047)	(20,930)	(292,228)
賬面淨值	232,119	368	18,761	251,24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32,119	368	18,761	251,248
添置	73,182	–	–	73,182
折舊	(143,024)	(368)	(9,494)	(152,886)
減值虧損撥備	(6,276)	–	–	(6,276)
提早終止	(11,020)	–	–	(11,020)
匯兌差額	(2,959)	–	(576)	(3,535)
期末賬面淨值	142,022	–	8,691	150,713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316,032	4,414	14,620	335,066
累計折舊及減值	(174,010)	(4,414)	(5,929)	(184,353)
賬面淨值	142,022	–	8,691	150,7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使用權資產(續)

損益表列示下列有關租賃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有關可變租賃付款的開支(並無計入租賃負債)(附註8)	31,005	44,847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152,886	187,018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附註10)	9,337	14,078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以經營其業務，而該等租賃負債乃按租期內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淨現值計量。本集團的有關物業及設備租賃並無含有延長選擇權及剩餘價值擔保。

租賃條款按單獨基準協商且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若干物業租賃含有與一間店舖所產生銷售額有關的可變付款條款。就個別店舖而言，若干租賃付款乃按可變付款條款基準作出，且採用大量銷售額百分比。由於各種原因採用可變付款條款，包括盡量降低新設立店舖的固定成本基數。取決於銷售額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引致上述付款的條件發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有有關可變租賃合約的所有店舖的銷售額增加5%將增加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約1,550,000港元(2021年：2,242,000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付款的現金流出總額(包括租賃負債、租賃的利息開支及可變租賃付款)分別為約210,018,000港元(2021年：288,47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特許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688	7,966	6,071	16,966	31,691
累計攤銷	—	(266)	(2,347)	(10,348)	(12,961)
賬面淨值	688	7,700	3,724	6,618	18,73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88	7,700	3,724	6,618	18,730
添置	—	—	(250)	—	(250)
攤銷	—	(797)	(1,224)	(2,223)	(4,244)
出售	—	—	893	—	893
減值虧損撥備(附註)	(688)	(6,903)	—	—	(7,591)
匯兌差額	—	—	28	—	28
賬面淨值	—	—	3,171	4,395	7,566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688	7,966	5,903	16,966	31,523
累計攤銷	(688)	(7,966)	(2,732)	(12,571)	(23,957)
賬面淨值	—	—	3,171	4,395	7,56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	3,171	4,395	7,566
添置	—	—	5,357	—	5,357
攤銷	—	—	(1,710)	(2,846)	(4,556)
匯兌差額	—	—	(258)	—	(258)
賬面淨值	—	—	6,560	1,549	8,109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688	7,966	10,926	17,471	37,051
累計攤銷	(688)	(7,966)	(4,366)	(15,922)	(28,942)
賬面淨值	—	—	6,560	1,549	8,109

附註：商譽及商標產生自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項業務收購，該業務從事護膚品及化妝品生產、研發、進口、銷售業務（「SwissPro業務」）。於編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按年度基準透過參考外部估值師提供之可收回金額釐定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就減值評估而言，本集團已就SwissPro業務編製一份現金流量預測，其中於2021年產生之收入大幅低於先前預算作出之預測。SwissPro業務開始營運一年有餘，但一直錄得虧損。本集團預測SwissPro業務是否能達致銷售目標仍無法確定。

由於SwissPro業務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2021財政年度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約488,000港元及7,591,000港元。基於SwissPro業務的實際及預測表現，管理層於2022年並無考慮任何商標減值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無形資產攤銷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2,845	2,221
行政開支	1,711	2,023
	4,556	4,244

1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a) 分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1年7月9日，本集團向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的非上市公司投資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700,000港元)。該投資乃透過認購1,503,759股股份的方式進行，佔該公司股權的1%。公平值屬於公平值層級的第三層級(附註3.3(iii))。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之公平值概無發生重大變動。

通過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指定乃因為該投資是不為交易而持有的股本證券，且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已不可撤銷地選擇於該類別中確認。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該投資有關的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均並未於權益中轉移。

(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年初	11,700	—
添置		11,700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10,024)	—
貨幣換算差額	39	—
年末，所有非流動及非上市	1,715	11,700

於出售該股權投資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內的任何相關結餘將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c) 公平值與承受風險

有關釐定公平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之資料載於附註3.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均以美元列值。有關外匯風險敏感度分析可參閱附註3(a)(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

	於保險合約 的投資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32,486
外匯虧損	167
計入損益的現金退保價值增加	<u>1,070</u>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33,723
外匯收益	13
計入損益的現金退保價值增加	<u>1,107</u>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u>34,843</u>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指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以金額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1百萬港元）向本公司一名董事范麗君女士發行人壽保險產品的投資，並被抵押以取得來自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澳門盈南（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銀行貸款。保險的生效日期為2015年9月22日，受保金額為11,200,000美元。最低保證結算利率2%適用於保險。

18 遞延所得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相互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6,188	836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u>14,791</u>	18,964
	20,979	19,8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u>(6,271)</u>	(2,442)
	14,708	17,3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淨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年初	17,358	23,995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1)	(1,543)	(7,071)
匯兌差額	(1,107)	434
年末	14,708	17,358

期內，在不計及於同一稅務司法權區抵銷結餘的情況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折舊及攤銷 千港元	存貨撥備 千港元	其他流動／ 非流動負債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6	2,504	14,819	49,600	6,674	73,623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26	(447)	(6,916)	(6,473)	(37)	(13,847)
匯兌差額	-	63	275	489	126	953
於2021年12月31日	52	2,120	8,178	43,616	6,763	60,729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26)	(119)	(2,075)	(14,677)	726	(16,171)
匯兌差額	-	(157)	(562)	(1,282)	(365)	(2,366)
於2022年12月31日	26	1,844	5,541	27,657	7,124	42,1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分派利潤 的預扣稅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42	46,072	3,514	49,628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匯兌差額	–	(5,579)	(1,197)	(6,776)
	2	436	81	519
於2021年12月31日	44	40,929	2,398	43,371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匯兌差額	(13)	(18,562)	3,948	(14,627)
	80	(1,153)	(186)	(1,259)
於2022年12月31日	111	21,214	6,160	27,485

本集團有下列未確認稅項虧損：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期	30,472	42,585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具有到期日期	141,835	118,388
潛在稅項利益	29,899	24,3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具有到期日期的結轉稅項虧損於下列年度到期：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1年	282	282
2022年	1,335	1,335
2023年	89,494	89,494
2024年	463	463
2025年	26,814	26,814
2026年	23,447	—
	141,835	118,388

19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時尚服裝及配飾	281,560	267,086
電子設備	8,349	4,702
護膚和化妝品	10,933	7,447
減：減值撥備	(26,728)	(18,827)
	274,114	260,408
按成本計量的存貨	242,727	234,355
按可變現淨值計量的存貨	31,387	26,053
	274,114	260,408

減值撥備乃按存貨的賬面值超出其可變現淨值的金額確認，並於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中列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480,040,000港元(2021年：561,98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下列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1	40,285	49,791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可收回增值稅)	23	56,162	72,741
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6	50,058	7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69,881	115,891
受限制現金	25	17,987	26,216
		234,373	334,639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	1,715	11,700
		236,088	346,33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應付薪金)	34	142,925	122,052
應付關聯方款項	38	182,915	190,666
借款	29	89,994	129,596
租賃負債	30	162,252	267,441
		578,086	709,755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2	-	1,444
		578,086	711,199

本集團面對與金融工具有關的若干風險於附註3詳述。於報告期末面對最大的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第三方款項	40,741	50,47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56)	(679)
	<u>40,285</u>	<u>49,791</u>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於本報告期間，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減少約223,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人民幣	27,432	37,112
澳門元	5,685	4,643
港元	5,556	7,634
歐元	1,354	—
新台幣	258	402
	<u>40,285</u>	<u>49,791</u>

本集團授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一般為1至3個月。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39,349	45,401
超過3個月但於6個月內	909	2,052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216	2,221
超過1年	267	796
	<u>40,741</u>	<u>50,470</u>

由於現時應收款項之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預付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計入流動資產		
—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	18,625	47,379
— 其他預付款項	9,990	18,515
	28,615	65,894
計入非流動資產		
— 租賃物業裝修及傢私的預付款項	10,173	1,099
— 特許權費的預付款項	8,607	—
	18,780	1,099
	47,395	66,993

23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計入流動資產		
— 租賃按金	14,908	23,811
— 可收回增值稅	5,930	6,332
— 員工墊款	956	852
— 其他	11,894	19,186
	33,688	50,181
計入非流動資產		
— 租賃按金	28,404	28,892
	62,092	79,0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69,881	115,8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 港元	26,469	66,815
— 人民幣	29,352	22,227
— 澳門元	12,479	24,051
— 歐元	581	582
— 美元	984	600
— 新台幣	16	1,616
	69,881	115,891

25 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受限制現金	17,987	26,216

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以港元計值的可供銀行發出信用證的保證金及以港元計值的銀行貸款的保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50,058	70,000

2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於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	400,000,000	4,000	859,232

28 儲備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 入其他全面		總計 千港元
			收益儲備 千港元	貨幣換算差額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582,796)	2,870	-	(4,126)	(584,052)
轉撥至法定儲備(附註)	-	2,772	-	-	2,772
貨幣換算差額	-	-	-	4,328	4,328
於2021年12月31日	(582,796)	5,642	-	202	(576,952)
於2022年1月1日	(582,796)	5,642	-	202	(576,952)
轉撥至法定儲備(附註)	-	226	-	-	22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9,985)	-	(9,985)
貨幣換算差額	-	-	-	(12,377)	(12,377)
於2022年12月31日	(582,796)	5,868	-	(12,175)	(599,0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儲備(續)

附註：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中國附屬有限責任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訂條文，於扣除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的淨利潤，須由該等公司先行撥款予各自的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公積金，其後方可分配予擁有人。分配予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百分比為10%。撥入任意公積金的數額由該等公司的權益擁有人決定。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時即毋須撥款。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公積金可撥作企業的資本，惟剩餘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少於註冊繳足股本的25%。

此外，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法及中國外商獨資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訂條文，扣除過往年度結轉的累計虧損後的淨利潤，應由該等公司撥款予各公積金。分配予公積金的淨利潤百分比不少於淨利潤的10%。當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後則毋須撥款。待取得該等公司各自董事會的批准後，公積金可用作抵銷累計虧絀或增資。

此外，根據澳門商業法，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實體須撥出其除稅後利潤最少25%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的結餘達至相當於該實體資本50%的水平。

29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a)	45,291	30,979
即期		
銀行貸款(a)	12,895	85
信用證貸款(b)	31,808	98,532
	44,703	98,617
	89,994	129,5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借款(續)

(a) 所有借款按下文列示之方式作擔保及抵押：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由范先生作擔保及以其物業作抵押	20,575	21,057
由范先生作擔保及以其物業及定期存款作抵押	4,736	50,000
由范先生作擔保及以其物業、定期存款及保險合約作抵押(附註16)	18,919	20,378
以樓宇作抵押(附註13)	45,764	38,161
	89,994	129,596

(b) 信用證貸款指銀行就進口貨物授出的貸款。

(c) 本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2,829	—
港元	43,001	89,806
美元	20,474	20,378
歐元	13,690	19,412
	89,994	129,5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借款(續)

(d) 於結算日期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銀行借款	3.01%	4.46%

(e)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	2021年 %
定息銀行借款	1.80–3.90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1.25–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3.00；	4.00–5.88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1.75–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3.00；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1.25–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3.00；
浮息銀行借款	4.53–8.40	3.00–3.88

(f) 借款須按償還日期償還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1年內	44,703	98,617
1至2年	6,466	1,077
2至5年	19,466	1,697
超過5年	19,359	28,205
	89,994	129,596

(g) 本集團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差異不大，乃由於該等借款的應付利息接近現行市場利率或借款屬短期性質。

(h) 遵守貸款契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其借款融資的財務契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租賃負債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即期	91,564	148,065
非即期	70,688	119,376
	162,252	267,441

租賃產生的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於中國內地經營的實體的租賃按利率6.0%貼現，而於澳門及香港經營的實體的租賃按利率3.5%貼現。租賃的融資成本按相同利率於租期內於損益扣除。

31 撥備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即期		
計提充足撥備	9,955	4,472
即期		
計提充足撥備	6,369	4,906
	6,369	4,906
	16,324	9,3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認購期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444	5,0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附註3.3)	(1,444)	(3,582)
於年末	—	1,444

根據本集團附屬公司盈冠商貿有限公司(「盈冠商貿」)於2015年訂立的合作安排，本集團同意向盈冠商貿少數股東授出權利以行使本集團於2015年起計第7年持有盈冠商貿的股份9%的第一認購期權。購回價將按全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及基於兩倍EBITDA(以港元計)計算。本集團同意向盈冠商貿少數股東授出權利以行使本集團於2015年起計第9年持有盈冠商貿股份的餘額或某一百分比的第二認購期權。第二認購期權的百分比須由訂約雙方討論以相互協定股份數目的百分比金額。購回價將按全年EBITDA及基於三倍半EBITDA(以港元計)計算。

本集團將認購期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認購期權。於其後期間，有關認購期權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與發行認購期權有關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扣除。由於盈冠商貿的EBITDA為負，故管理層認為認購期權的價值並不重大。

認購期權的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根據蒙特卡羅模型按下列主要假設釐定：

	於2022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年化EBITDA偏移	—	7.00%
年化EBITDA波幅	—	80.00%
EV/EBITDA倍數	—	5
EV/EBITDA波幅	—	70.00%
貼現率	—	16.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39,275	71,064
收款(附註)	13,006	8,122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25,870)	(41,009)
匯兌差額	(2,081)	1,098
	<u>24,330</u>	<u>39,275</u>
於12月31日		
流動	18,061	24,882
非流動	6,269	14,393

附註：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負債包括自特許人及商場收取的裝修補貼，以及對Bose商舖的租金支持。所用補貼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a)	96,246	77,920
應付薪金	29,782	49,289
應付可變租賃款項	5,129	7,018
其他應付稅項	734	1,670
應付特許權費	8,125	5,251
應付翻新服務費	10,574	9,515
其他應付款項	10,760	7,844
	<u>161,350</u>	<u>158,507</u>
非流動		
經營扶持資金(b)	12,091	13,209
應付特許權費(c)	—	1,295
	<u>12,091</u>	<u>14,504</u>
	<u>173,441</u>	<u>173,01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存貨的應付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69,756	77,683
超過3個月但於1年內	26,367	213
超過1年	123	24
	96,246	77,920

(b) 商場向本集團提供經營扶持資金以經營其零售店舖。資金須於店舖符合協定的特定經營條件日期及租賃到期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後償付。

(c) 就收購特許權應付特許權費乃初步按於收購時收購特許權所付代價的公平值(即於其後年度將作出固定最低定期付款的現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已付金額列賬。

利息獲累計並指因時間流逝導致應付特許權費的變動，乃透過對期初的應付特許權費金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

相應無形資產於特許經營協議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35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主要包括就尚未交付予批發商的貨品自批發商收取的預付款。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內確認的收益與結轉合約負債的相關程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批發合約	4,533	3,9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現金流量資料

(a)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	(34,448)	47,117
經調整：		
折舊及攤銷(附註8)	185,913	235,312
融資開支(附註10)	18,931	21,29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附註8)	9,165	13,936
存貨(撥回)/減值撥備(附註8)	7,901	(11,8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7)	1,961	474
利息收入(附註10)	(391)	(855)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收益(附註7)	(910)	(5,9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附註7)	(1,444)	(6,552)
現金退保的變動淨額(附註7)	(1,107)	(1,070)
	185,571	291,81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少	16,020	1,93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146	(27,822)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37	(783)
撥備撥回	6,946	(4,466)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	(863)
其他流動/非流動負債(增加)	(17,025)	(32,888)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9,075	7,371
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8,229	(1,297)
存貨(增加)/減少	(23,533)	53,469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7,429	(47,895)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5,803	(9,742)
經營所得現金	231,298	228,8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現金流量資料(續)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對賬：(續)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	8,640	3,1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附註7)	(1,961)	(4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6,679	2,647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b) 本節載列各呈列期間的債務淨額及債務淨額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881	115,891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附註37(e)(ii))	(150,789)	(158,539)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44,703)	(98,617)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45,291)	(30,979)
租賃負債－須於一年內償還	(91,564)	(148,065)
租賃負債－須於一年後償還	(70,688)	(119,376)
債務淨額	(333,154)	(439,6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881	115,891
總債務－固定利率	(341,297)	(495,960)
總債務－浮動利率	(61,738)	(59,616)
債務淨額	(333,154)	(439,6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對賬如下：

	其他資產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				總計 千港元
	現金 千港元	自關聯方 貸款－ 於1年內到期 千港元	借款－ 於1年內到期 千港元	借款－ 於1年後到期 千港元	租賃負債－ 於1年內到期 千港元	租賃負債－ 於1年後到期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09,639	(27,828)	(203,389)	(111,741)	(166,344)	(149,474)	(449,137)
現金流量	(92,077)	(128,857)	116,266	74,932	213,076	–	183,540
匯兌調整	(1,671)	–	(504)	–	(1,019)	(928)	(4,122)
利息開支	–	(2,054)	(2,767)	(2,393)	–	(14,078)	(21,292)
非現金變動：							
租賃增加	–	–	–	–	–	(169,790)	(169,790)
提早終止	–	–	–	–	–	21,116	21,116
其他非現金變動	–	–	(8,223)	8,223	(193,778)	193,778	–
於2021年12月31日	115,891	(158,539)	(98,617)	(30,979)	(148,065)	(119,376)	(439,685)
於2022年1月1日	115,891	(158,539)	(98,617)	(30,979)	(148,065)	(119,376)	(439,685)
現金流量	(48,551)	13,992	32,775	10,179	180,902	–	189,297
匯兌調整	2,541	–	–	–	1,918	1,371	5,830
利息開支	–	(6,242)	(1,418)	(1,934)	–	(9,337)	(18,931)
非現金變動：							
租賃增加	–	–	–	–	–	(79,097)	(79,097)
提早終止	–	–	–	–	–	9,432	9,432
其他非現金變動	–	–	22,557	(22,557)	(126,319)	126,319	–
於2022年12月31日	69,881	(150,789)	(44,703)	(45,291)	(91,564)	(70,688)	(333,1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關聯方交易

(a) 母公司實體

本集團由以下實體控制：

名稱	類型	註冊 成立地點	擁有權益	
			2022年	2021年
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	直接／最終母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75%	75%

(b) 附屬公司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載於附註42。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人員。

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7,259	7,841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75	101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816	194
	8,150	8,1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與關聯方發生的交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購買貨品 對一家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公司	22,919	17,106
購買裝修服務 由范先生的一名近親家庭成員控制	1,265	737
購買租賃服務(以可變租賃付款) 同系附屬公司	2,409	10,445
購買管理、推廣及行政服務 同系附屬公司	—	7,636
利息開支 本公司控股股東	6,242	2,054
出售企業管理服務 由范先生控制	2,961	—

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關聯方交易(續)

(e)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詳情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首恆投資有限公司	722	2,754
晟杰工程有限公司	—	2,226
White S.R.L.	124	4,760
深圳致尚品牌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3,093	—
	3,939	9,74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應收關聯方款項由以下貨幣計值：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人民幣	3,093	—
港元	722	4,980
歐元	124	4,760
	3,939	9,740

該款項屬貿易性質，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及免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關聯方交易(續)

(e)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續)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自關聯方貸款－非貿易		
范先生	95,576	97,744
Shun Ao Co. Ltd.	8,086	9,259
Zhuo Zhi Fu Da	47,127	51,536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		
晟杰工程有限公司	31,229	31,230
晟杰集團有限公司	897	897

自范先生貸款乃無抵押且年期為一年，利率為4%。

自關聯方貸款乃無抵押且年期為一年，利率為4%。

應付關聯方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須代表本集團按關聯方要求支付金額償還。

(f) 擔保

控股股東向本集團提供的擔保載於附註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關聯方交易(續)

(g) 與其他關聯方訂立的租約(作為承租人)

以下租賃款項與關聯方相關：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負債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4,050	6,935
	<hr/>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權益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360	488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董事福利及利益

(a)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工資 及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成本－ 界定供款 計劃 千港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主席：					
范榮庭先生	-	2,400	-	-	2,400
執行董事：					
陳幸儀女士	-	1,639	19	87	1,745
陳漢榮先生	-	1,200	18	-	1,218
方日明先生	-	1,140	12	-	1,152
范麗君女士	-	600	18	-	6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振球先生	-	240	-	-	240
張振宇先生(附註a)	-	120	-	-	120
伍鑑津先生	-	240	-	-	240
施榮懷先生(附註b)	-	120	-	-	120
高級行政人員：					
馮詩雅女士	-	840	18	-	858
蔡展忠先生	-	708	18	-	726
	-	9,247	103	87	9,4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工資 及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成本— 界定供款 計劃 千港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主席：					
范榮庭先生	—	2,400	—	—	2,400
執行董事：					
陳幸儀女士	—	1,327	23	76	1,426
陳漢榮先生	—	1,200	18	—	1,218
方日明先生	—	1,140	12	—	1,152
范麗君女士	—	600	18	—	6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國強先生	—	157	—	—	157
余振球先生	—	240	—	—	240
張振宇先生	—	240	—	—	240
伍鑑津先生	—	28	—	—	28
高級行政人員：					
馮詩雅女士	—	840	18	—	858
蔡展忠先生	—	708	18	—	726
	—	8,880	107	76	9,063

(a) 於2022年7月1日辭任。

(b) 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

(c)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以董事、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

(d) 除附註21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訂立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續而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e)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所獲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除附註31所述已計提未決訴訟撥備外。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691,000	691,0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3	241
初步為期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
預付款項	320	1,064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166,371	169,492
流動資產總額	166,914	170,797
總資產	857,914	861,79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		
股本	4,000	4,000
股份溢價	859,232	859,232
累計虧損	(44,286)	(40,335)
總權益	818,946	822,897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36	2,368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36,532	36,532
流動負債總額	38,968	38,900
總負債	38,968	38,900
總權益及負債	857,914	861,79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2022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核及簽署。

范榮庭先生
董事

陳幸儀女士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859,232	(35,958)
年度虧損	—	(4,377)
於2021年12月31日	859,232	(40,335)
年度虧損	—	(3,951)
於2022年12月31日	859,232	(44,286)

41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彼等擁有純粹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的股本，而持有擁有權權益之比重相等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註冊國家亦為彼等的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區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股本詳情	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2022年 %	2021年 %
World Fir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美元	100%	100%
Fortune Fash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美元	100%	100%
Frontline Fash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美元	100%	100%
盈冠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採購	105,000港元	60%	60%
盈南中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港元	100%	100%
科盈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3,000,000港元	100%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附屬公司(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區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股本詳情	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2022年 %	2021年 %
康弘(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5,000,000港元	100%	100%
盈奕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護膚和化妝品零售	1港元	100%	100%
媛芝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護膚和化妝品批發	1港元	100%	100%
澳門盈南有限公司	澳門,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100,000澳門元	100%	100%
首威投資有限公司	澳門,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100%
盈榮有限公司	澳門,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100%
盈亮有限公司	澳門,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100%
蘭媛有限公司	澳門,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100%
澳門盈冠有限公司	澳門,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62%	62%
首威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首威貿易(深圳)有限公司(a)	中國,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100,000,000港元	100%	100%
蘭媛商貿(上海)有限公司(a)	中國,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15,000,000港元	100%	100%
盈昭商貿(上海)有限公司(a)	中國,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16,500,000港元	60%	60%
盈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a)	中國,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50,000,000港元	100%	100%
媛芝商貿(深圳)有限公司(a)	中國, 有限公司	護膚和化妝品批發 及零售	25,000,000港元	100%	100%
珠海橫琴盈華商貿有限公司(a)	中國,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4,000,000港元	100%	100%
首恒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瓊特利元創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港元	100%	100%
瓊特利元創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美元	100%	100%
瓊特利元創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美元	100%	100%
Artelli Metavers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玩具/化妝品 零售	300,000港元	100%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附屬公司(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區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股本詳情	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2022年 %	2021年 %
瓊特利元創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玩具/化妝品 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不適用
Artelli Metaverse Inc.	美國，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玩具/化妝品 零售	0.1美元	100%	不適用
瓊特利文化創意(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玩具/化妝品 零售	70,000港元	100%	不適用

附註：

(a)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i) **重大限制**

於中國持有的現金及短期存款須受地方外匯管制規定所規限。該等規定對從該等國家匯出資本作出限制，惟透過普通股息匯出則除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綜合財務報表而該等限制適用的資產的賬面值為約23,030,000港元(2021年：26,023,000港元)。

五年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業績	1,344,865	1,513,817	884,463	1,228,307	959,900
毛利	730,355	787,867	396,286	651,120	454,242
年內利潤／(虧損)	108,577	37,771	(136,360)	31,631	(36,505)
年內經調整純利／(虧損)	110,689	65,164	(134,335)	31,631	(36,5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222,844	1,308,366	1,280,263	1,129,372	910,462
負債總額	1,019,173	1,070,306	1,016,353	829,736	668,879
權益總額	203,671	238,060	263,910	299,636	241,583

附註：年內經調整純利是由當年的淨利潤加上上市費用所得出。